Don't laugh.

COAY Books

# 目录
# Content


- Chapter_1
- Chapter_2
- Chapter_3

## Chapter_1

《别笑,我是高考零分作文》第二季

作者：安坤

申明:本书由奇书网(Www.Qisuu.Com)自网络收集整理制作,仅供预览交流学习使用,版权归原作者和出版社所有,如果喜欢,请支持订阅购买正版.

《别笑，我是高考零分作文2》第一部分

这次可是不一样了，“余德利”经过18年的蛰伏后，华丽转身，成为中国药广告“影帝”，被中国广告协会邀请走红地毯。这10部“药品MV”戏路很宽，既有胶囊，又有口服液，既有降压仪，又有降压片。在10部“大片”中，侯先生功力非凡，辗转腾挪于药罐子之间，屡病屡愈，终则百病不侵，说侯先生是药罐子里的李连杰毫不为过。

辽宁卷：关于明星代言

甲：47%的人相信明星代言，认为可以帮助认识产品，有助于销售；

乙：91%的人认为明星代言有问题，比如“三鹿”奶粉，责任就在代言人；

丙：有的明星并不知情，是经纪人代理或朋友介绍才代言的；

丁：明星代言相当于证言，他们挣几十万的广告费，应当负责任；

戊：政府监管不严，舆论、监察部门也有失察；人家好莱坞影星代言就有被罚百万美元的。

针对以上材料，自选角度，自拟题目，文体不限（除诗歌外），写一篇800字以上的文章。

侯“药”华影帝的获奖感言

近日，中国广告协会在“品牌代言人行为规范与社会责任”论坛上，将他“主演”的10部“药品MV”，作为药广告“影帝”大师的代表作，

予以公开表扬。

相声演员侯耀华火了。记得上一次这么火，还是18年前他和李冬宝、戈玲在《人间指南》杂志编辑部共事时，那时他的名字叫余德利。他们在《编辑部的故事》里，用调侃、讽刺、戏谑和连珠妙语解读的大千万象，人间百态，成为一个时代的经典。

这次可是不一样了，“余德利”经过18年的蛰伏后，华丽转身，成为中国药广告“影帝”，被中国广告协会邀请走红地毯。这10部“药品MV”戏路很宽，既有胶囊，又有口服液，既有降压仪，又有降压片。在10部“大片”中，侯先生功力非凡，辗转腾挪于药罐子之间，屡病屡愈，终则百病不侵，说侯先生是药罐子里的李连杰毫不为过。

这些“药品MV”占据了多家电视台的“午夜黄金档”。

喜闻自己成“影帝”，见惯了大场面的侯先生谦虚地表示，对自己主演的这10部片子“没有多大的印象”，他询问这些广告的截屏是否为健康节目，自己只在半年多之前在一些健康节目中做过主持人，但不会真正代言这类产品，不排除节目截屏后被当成广告播出的可能。

只是，侯耀华对自己主演的“作品”，怎么可能“没有多大的印象”呢？看来，一定是这类经典片子演得实在太多了，让侯先生一部一部去回忆，也太难为他了，回忆的力气活就由广告协会他们来干了。

侯“影帝”在现场视频连线中，从药罐子里探出脑袋：感谢CCTV、MTV，感谢给我文艺细胞的父亲侯宝林先生，感谢在天堂里的我亲爱的弟弟侯耀文，感谢现场的观众，我尤其要感谢中国广告协会。常言说，不广不告不热闹，又广又告哈哈笑，你们这次为我广而告之，我怎能不由衷地表示感谢？我这个药广告“影帝”称号，不只是属于我个人的，我愿与“蚁力神”的主演赵本山先生、“盖中盖口服液”的主演濮存昕先生、“藏秘排油茶”的主演郭德纲先生、“玖玖理疗裤”的主演笑林先生、“眼保姆”的主演文清小姐共同分享我的喜悦，这座沉甸甸的奖杯是属于我的，也是属于他们的。（现场掌声）

（现场，药广告“影后”、《家有儿女》中扮演“姥姥”的孙桂田举起奖杯，冲笑林、文清等众多大腕挥挥手：）我的药广告“影后”奖杯也是属于你们的！（现场再次响起掌声）

说到这里，侯先生跪下了：我们也曾遭到过非议，有人说，我们这么拼命地拍片子，是缺钱，这是对我们的恶搞！（现场响起最热烈的掌声）

（侯先生语气哽咽）我家产过亿，我是缺钱吗？我缺，我缺什么呢？你们不缺的人是不会理解的。在这个问题上，自然是谁缺谁知道！（现场再次响起最热烈的掌声）

点评：卖药如吃药，多来几次，就有好身板了。兄弟耀文，没有认识到这一点，早早地就走了。更悲惨的是，人走了，钱还没花完。当哥哥的，一定把身体养好，都替他花了。

上海卷：材料作文

郑板桥是清代书画家、文学家，“扬州八怪”之一。他自幼爱好书法，立志掌握古今书法大家的要旨。他勤学苦练，开始时只是反复临摹名家字帖，进步不大，深感苦恼。直到后来醒悟到：书法贵在独创，自成一体，老是临摹别人的碑帖，怎么行呢？从此以后，他力求创新，摸索着把画竹的技巧渗在书法艺术中，终于形成了自己独特的风格 板桥体。

根据这段材料写一篇作文，文体不限，不少于800字。

字体与人体

真相是永远不能被掩饰的！材料中说郑板桥“直到后来醒悟到：书法贵在独创，自成一体”。这其中略去了最关键的一点 他究竟是怎样醒悟的？是在什么情况下醒悟的？在蹲茅厕的时候，还是在开心网偷菜的时候？是给老婆做饭的时候，还是打CS的时候？

事情的其实是这样的：

郑板桥当时潜心临摹历代书法名家的作品，已经达到了以假乱真的地步，然而这并没使他出名。这让他非常郁闷，夜不能寐。一次，

他从梦中醒来，用手指在自己的大腿上写起字来，写着写着，就写到他妻子大腿去了。妻子被惊醒，不满地说：“人各有体。”意思是“你有你的身体，我有我的身体。这里睡觉呢，摸你自己的去！”言者无心，听者有意。郑板桥有此顿悟。从此，他力劈蹊径、融会贯通，独树一帜地创造了雅俗共赏的“六分半书”，也就是人们常说的“板桥体”，至此，他才名声大噪，开始被人们誉为著名书法家。

好一个“人各有体”！正是因为每个人的体都不一样，才有了独特的价值。武藤兰、苍井空、北原多香子 每个人的身体都不一样，却各有风情。刘翔长了跨栏的腿，姚明长了打篮球的个儿，周杰伦长了酷酷的眯眯眼，各有各的风采。可见，天生特质不同，活法也不必尽然相同。

比如，为天下人所膜拜的春哥，一度被人们替换了菩萨来供奉，世间皆曰：信春哥，不挂科。若是换了别人早开口骂娘了。唯独春哥，充满爱惜地回答：“你若是不努力，我也保不了你。”这是何等气魄，何等姿态。声声“春哥”里，越来越多的是敬意和爱称，越来越少的是讽刺和嘲笑。春哥明白，自己长了像爷们儿一样的体，也可以活出爷们儿的潇洒和气量。这自是人生之大境界。

当然，也有人对自己的体不满意。所以整容之风盛行。凡人照着明星整，明星照着女鬼整。所以，等凡人们整好却发现明星的模样又变了。活脱脱地演出集体变脸大戏。其实又何必呢。本山大叔没整过容，不是越过越本色嘛。杰伦没去把眼睛搞大，不是越来越酷嘛。春哥没去隆胸，不也是江湖地位永固嘛。

还是那话，人各有体，精彩也自然不同。何必照着别人活呢。

点评：作者对于人体有着深刻的认识和渊博的见识，可是，阅卷老师非常嫉妒你竟然见过武藤兰、苍井空、北原多香子的人体，而他们却没有。好事不能都是你的，零分吧。

广东卷：常识（1）

阅读下面的文字，根据要求作文。

我们生活在常识中，常识与我们同行。有时，常识虽易知而难行，有时，常识须推陈而出新

请写一篇文章，谈谈你生活中与“常识”有关的经历或你对“常识”的看法，自拟标题，自定文体，不少于800字。

看我话常识

我不知道这里所谓的“常识”是指什么，但是看题目，摊手 大概、估计、约莫着又是要我们写一些虚伪的文章了吧。哦，买噶的 请原谅我用了那么多重复的词语，我实在有些招架不住了=.=

你看：“常识虽易知而难行，有时常识须推陈而出新。”

吐气 让我再次感叹一番吧。呼

虽然我写过类似的文章，结果被虚伪的老师冠以思想偏激而打了很低的作文分数，但我还是想写。掩面 中国人啊，总是喜欢挖掘一些其实并不那么深奥的东西，把它无限地扩大化，或是赞扬，或是贬低，不管它究竟是啥样，总之，是尽可能地去挖掘一切与它可能有关的种种。其实，可能有些事情并非那么深奥，其实，就是单纯的那样而已，仅此而已。

好吧，我承认，我也不知道我所写的与“常识”有啥有关联，但是我明白我心底的声音。就“常识”而言，我不觉得有什么易知而难行、必须推陈而出新的，就如男人上男厕所，女人上女厕所（呃 请原谅我脑子正处于抽风状态，一时间想不出啥好点的例子=.=），这种常识，有啥难行的？又有啥必须推陈出新的？难道让男人去女厕所，女人去男厕所？这一出新，还不把人朝心理变态上逼？阿弥陀佛阿弥陀佛

常识常识，就是日常累计出的一些知识。这些日积月累的知识，一旦被推陈出新了，那，还叫做“常识”吗？就像《小时代》里，那个成天叫着“你凭什么看我的奶”的女人唐宛如，一旦她出新一把，变成淑女，那她还是唐宛如吗？我抖

再则，大部分人都是有惰性的生物，适应了一样东西，就不想再去改变它，不想打破自己一直所遵循的生存模式。因此，我不晓得这

篇作文，我究竟该从何下手去写。所以，罢了，此篇作文就当是我压抑已久的发泄吧，拿不到啥分就算啦，反正明年肯定还是要再来一回滴，俺不在乎。呼呼

嘿嘿，就这样吧，高考作文拜拜！监考老师，撒由那拉！

点评：厕所的例子举得甚是经典，我们原谅你脑子正在抽风，只要抽风完毕能回归正题，就是完满的。另，对“常识”一词的认知，颇为出新，但，思维开拓固然是好，千万别扭曲了词义啊。顺道说个题外话，看来郭敬明的《小时代》已经深入青少年骨髓。

常识

一个不知道名字的伟人说过，谎言重复一千遍就是真理，真理重复一千遍就是道理，道理重复一千遍就是哲理，哲理重复一千遍就是常识了。

常识就是我们每个人都应该知道的知识或者道理。下面我就说些常识：

1.人是铁饭是钢，一顿不吃饿得慌。要想不饿又美丽，方便食品要牢记：康师傅、今麦郎，统一、白象、福满多，五谷道场非油炸，一天三顿不嫌多。

2.礼多人不怪，空手厄运来。送长辈，今年过年不收礼，收礼还收脑白金。送老师，送金嗓子喉宝；送女生，送清嘴含片；送男同学，送威风剃须刀；

3.千里之行，始于足下。踢足球，穿阿迪；打篮球，穿耐克；想装酷，穿特步；要旅行，穿李宁；玩嘻哈，穿安踏；装变态，361度。

实在想不起广告词来了，你说广告天天麻烦我，到了考场别说一下还想不起来。再说，老说广告，有抄袭的嫌疑。说些其他的吧：

4.（接上）中国的厕所设置，就像看手相一样，肯定是男左女右，如果出现万一，算你好运。

5.学生回答或者做不上题来，老师总说，连常识都不懂。晕，要是常识，还用学。不会的肯定就不是常识。电视上的生活节目也是，

经常说生活常识，可是很多人都不知道，唉，编导都脑残了。

6.老人们都说，忠言逆耳利于行，良药苦口利于病。得了罢，说话要讲究艺术，不中耳听的再好的话也不起作用，这点学学宰相刘罗锅吧，人家多会说，总比那些说不通就吹鼻子瞪眼撞柱子寻死的人强吧。药就更别说了，你看人家西药片子，外面都裹着一层糖衣，就是炮弹也愿意吃啊。中药呢，一个比一个苦，这也许就是中医越来越没落的原因吧！

7.常在河边走，哪有不湿鞋。这好像是安慰那些犯了错误的人的话。可是太违反常识了吧，常在河边走的，一般都是沙滩，有几个穿鞋的。要湿也是湿脚啊。穿着鞋在河边经常走，肯定精神不正常。

8.近朱者赤，近墨者黑。这是最违反常识的一句话了。要是这样就好了。要真的是这样，雷锋的部队就都是雷锋了，孔繁森的同事都是好官了。

什么时候，能用电脑答卷就好了。不用数字数，一点字数统计就好了。希望早点实现这一天，电脑写字也应该是常识了吧，怎么现在还用笔写字啊。多耽误时间啊。时间就是生命啊。浪费时间就是浪费生命啊。呵呵。貌似，最后一句也是常识啊。

点评：你就是个托，广告的托。教育部没有跟你收广告费算是你走运了。

福建卷：这也是一种_____（1）

请以“这也是一种_____”为题写作文。

这也是一种历史

盘古说：我开。

女娲说：我补。

共工说：我撞。

神农说：我尝。

精卫说：我填。

夸父说：我追。

后羿说：我射。

嫦娥说：没射着！

黄帝说：我们做什么？

尧说：我让；舜说：我也让；禹说：咱爷们怎么办？启说：让他们球！

桀说：好玩；汤说：造反有理了；夏亡了

纣说：痛快；武王说：我也反了；商亡了

幽王说：点火；褒姒说：刺激；周也亡了

干将说：我铸；专诸说：我舞；荆柯说：我刺；嬴政一躲：没刺着

始皇说：我修；姜女说：我哭；陈胜说：有种；项羽说：我举；刘邦说：我斩；秦亡了

孔子说：我仁；孟子说：我义；老子说：我无为；庄子说：我逍遥；韩非子说：把他们全抓了。

张良说：我出谋划策；韩信说：我统帅三军；萧何说：无运筹帷幄；高祖说：老婆，怎么办；吕后说：全喀嚓了。

文景说：我治；武帝说：我兴；光武说：我中兴；献帝说：我说了不算。

张骞说：我通；班超说：我也通；苏武说：通个P！

卫青说：我打；霍去病说：我也打；李广说：我还打；昭君嫣然晕笑，遂天下太平。

董卓说：我势大；吕布说：我人帅；貂婵说：你们俩谁厉害。董卓完蛋了。

曹操说：快帮我脱鞋迎老许；刘备说：快给我牵驴来访诸葛；孙权说：周郎自有妙计安天下；周瑜说：加油，烧死老曹；诸葛说：天下三分，人人有份；司马昭说：向刘备同志学习；晋开始了。

司马迁说：要想成功，不怕被宫；班固说：我要出书；司马相如说：一首赋稿费一千；曹。说：抄家伙我要赋诗；曹植说：命题作文

有何难；孔明说：我要写道动员令；陶潜说：你们累不累呀。遂卷铺盖回家了。

朱温说：我同花顺；萧道成说：我一条顺；陈霸先说：重新洗牌

杨广说：去扬州观花；李渊说：消来公费旅游；李世民说：魏征，你的意思；李治说：老婆，你的意思；武则天说：那还不如我说了算；薛刚说：反了你了！

骆宾王说：鹅肥；王勃说：情深；李白说：酒美；王维说：景幽；孟浩然说：风流；杜甫说：屋漏；白居易说：抱想琵琶唱OK；李商隐：我没话说了。

柴荣说：三武废费有我一份；赵匡胤说：今年流行黄袍子寇准说：带上瓶醋谈判去；李刚说：保家卫国；徽宗说：没保成；钦宗说：我想回家；金兀朱说：没门

赵构说：把姓岳的抓了；岳飞说：我有何罪？秦桧说：也许有

陆游说：我要死了；文天祥说：死得好，我为你喝彩！

完颜说：金大；耶律说：辽大；成吉思汗说：大你个球！忽必烈说：亚欧大陆我说了算

朱元璋说：高筑墙；建文帝说：孙承祖业；朱棣说：我找我爹；严嵩说：清史留字；崇祯说：袁崇焕，你的良心大大地坏了

李自成说：歇会，找个小姐来；吴三桂说：敢泡我老婆；皇太极说：三桂是个好同志。

顺治说：爱江山更爱美人；康熙说：江山好管儿子难教；雍正说：说我狠，我就狠给你们看；乾隆说：我爹是谁；嘉庆说：和坤是我爹留给我的遗产

施耐庵说：天罡盖地煞；罗贯中说：曹刘震河腰；吴承恩说：全盘西化；曹雪芹说；读书人的事能算淫么；蒲松龄说：我是另类我怕谁？

林则徐说：我销；洪秀全说：我反；康有为说：我变；孙中山说：看我的。

慈禧说：木偶戏你当好演呀；李连英说：有奴才伺候；李鸿章说：九亿白银，小意思；袁世凯说：窃国者为诸候？蒋介石说：共党未灭何以家为？毛泽东说：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成立了！

点评：这也是一种NB.但是，历史这样写，那些靠历史吃饭的老师就没得活了。兔死狐悲，语文老师不会放过你，岂能让你为害教育界。

这也是一种约会

傅红雪一直以为，他和杨李寻欢相遇，是这辈子肯定会发生的事儿；但是，李寻欢却不这么认为，他觉得和傅红雪相遇，只不过是偶然罢了。

傅红雪对李寻欢说，我与你相遇，就如你遇见了喝你的血的蚊子，这是必然的。

李寻欢当时就有点儿晕，这是什么比喻嘛，一点儿道理也没有，所以他断定傅红雪肯定没学过修辞学，怪不得被人追杀。

他们相遇的地方是京城最破的一家酒馆。

这酒馆破得实在不像话，连在外面挂的幌子都是半个，酒字就剩下一个“西”字，要是不知道的话，人们还以为是到了西天了。

当时酒馆的人很少，秋日的午后，很多东西都在萧瑟中慢慢等待死亡，包括人。

李寻欢在酒馆待了一个上午，似乎是真像傅红雪所说的，和他相遇是必然的，因为，冥冥之中，李寻欢一直觉得，自己好像是在等一个人，但他又说不出是什么人。

李寻欢喝了太多的酒，嗓子发干，然后，又喝了很多水，肚子涨得像个皮球。

当他喝完第十八壶的时候，傅红雪来了。

傅红雪的样子仿佛与这个世界格格不入，你看他的穿着，一身灰色的长衫，虽然是深秋，可他却仍露着半个胸膛。他的左胯挂着一把

很短的刀，黑色的鞘，泛着油光。他的头发很长，披在肩上，没有扎起来。脸上虽然布满沧桑，但是一双眼睛炯炯有神，看人的时候，仿佛想一下把人家的心都得看穿。

傅红雪一进来便毫不犹豫地坐在李寻欢对面，用很俗的开场白说，朋友，我好像在哪里见过你哦！

李寻欢抬起眼皮看了看他，又喝了一口酒懒懒地道，也许是吧。

傅红雪道，你难道不请我喝一杯酒?

李寻欢说，好。

于是他们开始喝酒，一开始不说话，几壶下去，话开始多了起来。

傅红雪问，我看你不像此地的人，你是南方人吧?

李寻欢坚决否认，我是北方人，塞北。

傅红雪非常惊讶，你也来自塞北?

李寻欢点头，是，塞北。

傅红雪说，我也是来自塞北，我们是老乡哦！

李寻欢摆摆手说，这不重要，重要的是，我想知道你来这里是为了什么?

傅红雪有些不好意思地说，找一个女人。

哦? 李寻欢颇为惊讶，你们什么关系?

废话！傅红雪似乎很不满，道，当然是我的女人了。

你的女人? 你的女人怎么会不和你在一起? 李寻欢问。

以前是在一起的，但是，现在却不在了。傅红雪说。

废话！李寻欢道，我知道现在你们不在一起。我是问你以前是什么时候?

前世。傅红雪淡淡地说。

前世? 甭开玩笑了，鬼才相信你的话！李寻欢道。

真的！傅红雪想极力说服李寻欢，你不该不相信我的话。

李寻欢想了想，觉得真是荒谬，也懒得和他争论。

李寻欢不说话，傅红雪也不说话了，只是安安静静地喝酒。

没多久，外面居然破天荒地下起了大雪。

要知道，现在是深秋啊！怎么可能下雪呢?

店家也在屋子里生起了炭火，李寻欢问店家那外面是怎么回事。

可是，店家却只淡淡地说，下雪了呗。

李寻欢说，废话！我当然知道是下雪了，我是问你，这秋天怎么会下雪呢?

没想到店家说，客官，这已经是冬天了啊！我看你真是喝醉了，你整整喝了一个月的酒，现在当然是冬天了。

放屁！傅红雪骂道，你怎么胡说呢？我刚进来不到半天的工夫就成冬天了？什么道理！

店家吓得一哆嗦，再也不肯说一句话。

太阳快落山的时候，从外面进来三个人，三个背着长剑的人。

一进来就大声吆喝道，店家，上酒来！

傅红雪看到他们的时候，随口说了一句，狗东西！

李寻欢只当他喝醉了才说这句话的，所以也没在意。但是，那三个人却听见了，并怒目而来。

你小子他妈是不找死啊？其中一个长得像驴脸的人道。

李寻欢仍喝着酒，懒得再抬头。

傅红雪也没看他们。

可是，这三个家伙明摆着来送死的，三个人竟同时抽剑，刺向傅红雪。

傅红雪的刀轻意是不出鞘的，若一出鞘，必得见血。

这三人长得虽然丑了点儿，但是，剑却不丑，而且还很快。

三个人的剑是分三个方向刺向傅红雪的，把他的所有退路都封死了，傅红雪若从哪个方向动都得被剑伤着

哈哈，亲爱的评卷老师，你想知道他们最后到底谁死了？你快加我QQ385，同时给我打满分，我就告诉你哦！

点评：同学，衷心地恭喜你，你完成了古龙先生当年的一个夙愿，他一直想把傅红雪和李寻欢相约喝酒的故事记下来，但却直到他喝尽瓶中最后一滴酒的时候，仍未能如愿。

江苏卷：品味时尚（1）

“人们追逐时尚，不是因为它适合自己的气质，而只是因为大家都是如此。”

请以“品味时尚”为题目，写一篇文章。

要求： 自选角度，自行立意。 除诗歌外，文体不限。 不少于800字。

“囧”字当道

时尚是什么？LV？Prada？普通意义上来说，穿上这些，喝上个星巴克，就是时尚人士了，可那是对于有钱人来说的，像我们这样的穷学生，有何资本去品味那种时尚？所以，无奈之余，我还是来品味品味从去年开始到现在网络上流行的一个字吧：“囧”！

说到这个字，我还真是囧。记得我上初中时，隔壁班里有个傻妞，你说她傻吧，其实她也不傻，她也知道爱美，也知道暗恋男同学。傻妞住在我家附近，听说，是小时候玩耍时摔坏了脑袋。傻妞剪了一头齐齐的短发，冲谁都爱呆呆地笑，笑的时候会露出洁白的牙齿。从我认识她开始，她的发型就一直没变过，直到我高中快毕业，她依旧保持着这个造型。

傻妞爱和人说话，但却没多少人爱理她，理她的，却也都是调侃的。我想大伙不愿怎么理她，是因为她总会说出一些让人很囧的话。我就领教过。

有次，我和傻妞在浴池里不期而遇，傻妞很激动，上来就问我：“，你也来洗澡呀？”

我笑笑答她：“对，天冷了，在家洗会着凉。”

傻妞用毛巾擦了擦脸，笑眯眯地问：“你自己一个人来的吗？”

我摇头。

傻妞又问：“那是跟你爸来的还是跟你妈来的？”

我：

囧。

还有次，我记得初中时，傻妞偷偷和我说，她喜欢上她们班冷酷的D帅哥，说的时候表情很雀跃。后来，有人看D帅哥不爽，拿着木棍子揍D帅哥，于是，我们傻妞英勇奋起，扑在D帅哥身上，替他挡了好几棍子。原本在一旁的我以为傻妞终于等来了爱情的春天，感动绝对可以融化冰冷的心！孰知，等那人打爽了离去时，D帅哥却嫌恶地一把将傻妞推倒在地，嚷了句：“滚！傻子！谁让你救！一边凉快去！”就拍拍屁股走人了。傻妞呆呆地愣在原地，半天没说话，眼睛里面噙着泪水，望向我。我心疼地跑过去，抱起傻妞，看着她被打到有些支离破碎的身体，一边帮她揉着，一边揪着心骂：“该！谁让你去救那个没良心的小白脸。现在屁股打开了花都是你活该！”

傻妞撇着嘴，半天不吭声。良久，她摸摸我的脸，问：“ ，你帮我闻闻，我屁股上的花香不香。”

我：

囧。

从傻妞身上，我深深地体会到“囧”字无处不在，“囧”事源源不断。囧，其实，也是一种新型时尚！

2009年，让我们一起来时尚吧！

囧吧，囧到天昏地暗，囧到海枯石烂！(奇*书*网.整*理*提*供)

点评：考生发挥了其搞笑之能，加其亲身经历，用说故事的手法将“囧”字刻画得淋漓尽致。“囧”字，已经成为当下最流行的字体，所以，“囧”字也是时尚的，是大众都能品味的时尚。

品味时尚

作为一个有品位、高素质的高中生，我自然喜欢的都是原汁原味的时尚生活。对我来说，我不是用最高科技的，就是用最原味的。至

于这中间状态的，我是不屑一顾的。时尚这种东西，我从来不需要品味，因为我就是时尚的模版。

我们的学校建设太落后，竟然没有给学生建停车场。只能和我们那开自动挡的校长停在一起。我觉得我们这些驾驶者的脸全部被这些开自动挡的人丢完了。如果你是个女人，你年龄太大或太小，你开自动波倒还情有可原。但你一个50岁的男人还开着自动波，难道就不觉得很丢脸吗？一个大男人开个自动挡，就象穿花带绣一样，搞的像个女人，如果我是他，我早就找个地洞钻下去了。

汽车，我只开法拉利，只开手动挡。

手机，在我的字典里从来没有过，在我家的别墅里只有摇盘式电话，本来早些年我如出门在外也用大哥大的，但我越来越发现大哥大越俗气了，早就不用了；

酒，我只喝凡尔宫的路易十三的白兰地。

打猎，我通常都会带着的佐登时代的毛瑟枪。

至于我的衣着，通常我每年都会去米兰的一个固定的裁缝店去定制我的西服，皮鞋。

当然，另一方面，我却要领先于潮流。

我的法拉利总是最新款的，我的别墅的科技含量可以说比中科院的离子加速器还要高一些，我的游艇经常更换，就是为了保持潮流上的领先性。

不过，这世上凡夫俗子太多，自以为时尚的人更多，其实，他们的所作所为，只会笑掉我的大牙。

比如那一天，我请一群同学去星巴克喝咖啡。服务生上了咖啡，我和同学边喝边聊。突然，听到门外响起了皮鞋踏地的声音，顺声望去，一个提着笔记本的高级白领走了进来了。

脚上穿的竟然还没到意大利DIEGODIROCCO档次，我登时就起了鄙视之心。

我强忍着继续和同学聊天，突然又听到键盘的搭搭声，循声望去，原来是哪个白领在星巴克里在桌子上打开了笔记本电脑。

我登时被这一幕惊呆了，我真的简直要大声笑出来了，如果附近没人，我一定笑的肚子痛，竟然有如此滑稽的场景。哪个白领显然还不知道自己已经很出丑了，还洋洋得意的在那里打字，打一会又拿起咖啡喝一下，有时还假装沉思般的手里拿着杯子望着屏幕看，很大声的打字，生怕别人没听到。

\奇\我拿端过一杯咖啡就泼向白领，白领被我泼晕了，好久回过神来，说：我好好的喝着咖啡，你泼我干什么?

\书\我骂道：象你这样没品位的人，我是第一次见到，竟然在星巴克里打开笔记本电脑，你不觉得很丢脸吗？难道你就不怕熟人看到吗?

\网\白领说道：我爱到那用就到那用，你管的着吗？我的笔记本是2万多买的，你买的起吗?

我优雅的一笑，从口袋里就拿出20扎钱，堆在了桌上。

高级白领见了登时面如死灰，把笔记本砸了，把白色衬衫脱了，然后一言不发的走掉了。

众人纷纷对我起立鼓掌。

真品味与假品味，高下立见，我最恨这种假装时尚，凡是让我看见假时尚的凡夫俗子，我一定会狠狠的教训他的。

因为这是对品味时尚的最大污辱。

点评：对于钱太多的人，只能让他分最低。阅卷老师在卷子上画了个圈之后，就羞愧地钻到桌子底下去了。他们恨，命题的为什么出了这样一个要命的试题让学生侮辱他们。古语道：不患贫，而患不均。今天看来，不怕土，就怕比。

品味时尚

从小到大，没有看过一本时尚杂志，穿的用的也都跟时尚挂不上边，所以只能说说我们村里的时尚事了。

隔壁的小强（不是蟑螂），是我初中同学，没有读高中就去北京打工了。年底回来时头发变了颜色，真是五颜六色的，而且最酷的是头顶的头发都能直直地站起来，很是精神抖擞。他这造型，吸引了村里甚至是邻村很多少女姑娘的目光，眼里全是那种羡慕和暧昧的神采啊。刚过年，听我妈说，就有人给小强介绍对象了。我妈说的时候，看得出眼神里也尽是羡慕。后来我知道，小强不过是在城里的郊区发廊里做小工，给人家洗头什么的。即使这样，在我们村里尤其是年轻人都很羡慕，不到正月十五，我们村里一半的小伙子头发都披上了颜色，据说是坐车到县城里专门染的，花费好像快100块了，乖乖，够我一个月伙食费了啊。我没有动过这脑筋，因为我家里穷，同时学校也不让这样打扮，我是个好学生啊。

还有就是二妮子，是我们村长的最好看的一个姑娘，小时候我还喜欢过她呢。她高中念了一半就辍学了，后来去了深圳，真够远的啊。过年回来时人更漂亮了，而且大冬天的也穿着短裙，这在我们村里绝对是开天辟地的事情。最关键的是，她出手变得分外阔绰，听说她还请她七八个不错的姐妹到县城最好的饭店里狠狠啜了一顿，花费传说在1000多块。虽然我知道当官的有钱的人一顿饭远远超过这个数字，可是在我们村这可以说是个天文数字了。自打这事后，我看到二妮子尽是仰望的感觉了。尽管村里有传言说，二妮子在深圳干那种见不得人的事情，可是现在人都是笑贫不笑娼，就连二妮子的爸妈还有弟弟都在村里挺直了腰板，一时尽显得分外妖娆，就差如此多娇了。过完正月十五，我们村十几个姑娘都跟着二妮子滚滚南下了。

再有就是二黄狗了，因为他排行家里老二，头发奇黄，所以村里人都这么叫他，我也不知道他真实名字，哪怕是小名也不知道。二黄狗在县城里做事，具体做什么人们众说纷纭，有的说给人家当保镖，有的说专门给别人要账，有的说是收过路费，反正都是比较强悍的活，普通人是不敢想的，也不敢问。二黄狗在我们村里很受人尊敬，大家说话都显得那么的小心翼翼，生怕一句说错了，给二黄狗把脖子

给咔嚓了。也许就因如此，二黄狗是我们村很多小伙子的偶像，能跟二黄狗称兄道弟天天喝酒的，地位都飙升的到了令人恐怖的程度。听说前些天二黄狗竟然买了一辆十多万据说是捷达的汽车，在村里成为了第一个拥有四个轮子专门供人享受的交通工具。

这就是我们村的时尚，我慢慢品味，心里好复杂。不知道自己如果考不上大学该怎么办，即使考上了，又该干什么。老师，您说呢?

点评：你最不该得零分，因为你说的是实话，而且是大实话。可能是阅卷老师是城里人，不知道农村的苦吧。苦了你了。让一切苦难都滚蛋吧！

杏花岭的时尚

在爸爸的老家杏花岭，流传着这样几句顺口溜：

杏花岭呀

好地方

人也杰呀，地也灵

山川那个秀美，绿水那个常流

杏花岭的人都很时尚

家家都在攒钱买彩电

有彩电很有面子

有面子就很时尚

去年冬天过年的时候，我们一家回杏花岭。当58岁的老村长见我拿着一个MP5的时候，就撇着嘴说，小狗蛋，你这电视早就该淘汰了，太小啦！俺们村儿二傻子家的彩电都比你这城里人的大！

村长大叔，你们都很时尚啊！我说。

哈哈，是啊！村长大笑，很时尚，所以就很河蟹！

看见没，家家户户都喜欢看新闻联播，关心关心国家大事，我们的村子呀，有希望！

村长的笑声未落，我便听得“Biu”的一声，一块石头飞奔向村长的脑袋。

“小李飞刀就是这样扔刀的，妈的，很时尚！帅死啦！”两个小孩子扎着高高的马尾辫从我身边掠过，我好像还听见她们说：这城里人拿的电视真小，肯定是过时了

点评：怪不得你得零分，首先字数都不够800.还有，买彩电这种过时的事儿你也好意思拿出来说？现在都什么时代了？甚至连彩电这个词都没有了，你们老家真是个神奇的地方。

重庆卷：我与故事（1）

生活有很多故事，你可能是故事的参与者，也可能是故事的聆听者，也可能是故事的评论者，作文要求字数800字，立意自定，不得抄袭，不得造作。

沙漠奇遇记

话说，这是一个女子的故事，这是一个关于乱世江湖的故事，这是一个关于黄沙万里飞扬的故事，这，其实就是我的故事。

那日，我正在家中看书，却不知从哪来了一股极其巨大的力量，将我吸进了一个我从未去过的地方。

我吃力地站在沙丘之上，极目望去，尽是一片苍莽浑厚的黄，风沙呼啸着，卷起我与这沙丘之上所有人的衣袂。等等！所有人？这沙丘上，有几个人？我定睛望去，只见昏黄的风沙中，除了我，还站了两个穿着怪异的男子！

他们其中一人，见我也立于沙丘之上，立刻抽出腰际一柄锋利无比的剑。薄如锡纸的剑壁在昏黄的沙漠中折射出刺眼的凌厉银光，晃得我眼一花，慌忙用手臂遮住双眼。只听那人一声呵斥：“来者何人！”

另一位蓝衣男子，温润如玉，微微眯着眼睛笑道：“大哥，莫要动剑，吓坏了这位姑娘，可不是我们男人的作风。我去问问就是。”

于是，这般好听柔和的声音，就是这样飘进了我的耳朵：“姑娘，苍黄沙漠，你独自一人怎会在这里？之前，我和我哥好像并未见过你。”

“呃 我也不知道，我正在看书呢，就被一股力量给吸到这了。”我放下手臂，只见眼前的男子俊朗非凡，如水般的眼眸，笑意盈盈。

“既然这样，那，说明姑娘与我们乃是有缘人。不如，就随我们一起上路吧。”蓝衣男子略有所知地颔首，微笑。然后他转头，对着不远处锦衣玉帛的男子比划了些什么，那男子便收回了剑，朝我们走来。

多年后，我并不曾料到，这样一个总是微微含笑的温雅男子，竟在我今后的生命中刻下了深深的印记，而那个印记牢牢刻在我心底，永远不曾磨灭。

再说另一位男子，星眉剑目，气宇轩昂，棱角分明的脸庞，冷峻得仿佛不闻人间烟火。

我们一行三人，徒步行走在沙漠之上。久久，我才知，他们是要去敦煌，那个苍黄大漠里，古道上最重要的一个古城。至于为何要去敦煌，我没问，他们也没有告诉我，只知道在后来的日子里，从他们的谈吐里隐约知道，好像敦煌有一批底下宝藏，而那批宝藏须结合一首诗、一部羊皮卷才能找到。

呃，快打铃了，先写这么多吧。故事尚未完结，若想看完结版，可来我的文栏阅读：www.ooooo.com

老师，不知道你萌不萌古代帅哥，这两种性格的帅哥可是我的最爱，此外，我还萌可爱型、慵懒型、木讷型等等。在此，这两位帅哥就先送给老师您吧。谢谢老师支持！鞠躬！

点评：帅哥描写得非常到位，看来该考生是位帅哥迷。由文章来看，不难看出这是篇穿越作文。考生很有才华，如果任其发挥，想必可写出一本穿越佳作！

我与故事

十年以后，卸任的奥巴马重游北京。

一个混血小姑娘历经千辛万苦找到了奥巴马：“总统，你还记得当年大会堂里的那个服务员吗？”

奥：你是？

小姑娘（泪流满面，喃喃自语）：娘，我终于找到他了！！

奥：小姑娘，你没事吧？你娘是谁？现在在哪儿？

“回总统，我娘已经去世了！”小姑娘黯然说

到，“Onenightinbeijing你留下许多情 这首歌是我娘写的 ”

奥巴马感慨的说：“我十年前在人民大会堂的宴会上听过这首歌，没想到是你娘写的，你娘也是个能诗能文的女子啊！只是，这歌词也太苍凉了！”

小姑娘见奥巴马对自己轻言细语，殷殷垂询，心里已经被幸福涨满了。于是情不自禁地暗暗吸了口气，鼓起勇气说：“我娘，是因为思念我爹，为我爹而写的！”

奥巴马：哦？你爹怎么了？

小姑娘再次泪眼婆娑：我爹 我爹，在很久很久以前，为了前程，就离开了我娘，一去没消息了！

奥巴马怔忡不已，看着小姑娘，不胜怜惜

小姑娘看了看奥巴马，擦了擦眼睛，深情而意味深长地说“我娘说这个男人，她等了一辈子，恨了一辈子，怨了一辈子，但还是要感谢上苍，让她有了这个可等可恨可怨的人。要不此生就如同一堆枯草，了无生趣。”

奥巴马怜爱地看着小姑娘：原来，你也是个身世堪怜的孩子！你爹有你娘这样盼着，也是一种福气！后来呢？他回去没有？

小姑娘从怀中掏出一黄色餐巾，上面绣着两面国旗，在风中招展，栩栩如生

奥巴马一看，整个一震，手扶额头，轻叫一声：OMG

小姑娘又从怀中掏出一玻璃高脚杯，晶莹剔透，锃光瓦亮

奥巴马再也忍不住了，伸手握住小姑娘的双手，颤声问道：难道你就是 不对啊，你怎么一点都不黑呢？

小姑娘：“我娘独自一人含辛茹苦的把我抚养大，怕我被人笑我是个没爹的黑孩子，于是就给我 大长今美白霜，就是靠着它，我才变得

如此白皙、水润 ”

奥：“哦 你叫什么名字？ ”

“我娘给我起名叫不悔，我叫奥不悔。”

奥巴马热泪盈眶，紧紧抱住小姑娘。

小姑娘挣扎着说：“其实 其实 我 是 替 其实我是替巧克力紫微来还这个玻璃杯的。”

小姑娘在犯晕之前，终于翻着白眼说出了这句话，同时从怀里掏出一个晶莹的水晶杯递给了奥巴马。

奥巴马拿着水晶杯，仿佛又重新回到了大会堂里OnenightinBeijin那种旖旎风流之中，奥强忍热泪，握着小姑娘的手哽咽道：“我的娃呀，爹可找到你了，你别晕啊，爹封你为还杯格格 ”

突然，门外出现了俩巧克力颜色的姑娘和特工正开打的热闹，巧克力一号姑娘一边和特工撕扯着，鬓钗散乱，一边哭哭啼啼的嚷嚷着“爹爹，紫微我才是真正的还杯格格 ”

巧克力二号姑娘，抱着巧克力一号的腰哭更是梨花带雨，边哭边喊道：“怎么会这样，怎么会这样，小姐你才真正的还杯格格呀 ”

而那个抱着玻璃杯的小姑娘就是我，我已经分不清到底是我在叙述别人曾经的故事，还是故事在叙说现在的我。

点评：坚决打击盗版净化考场，你以为考场是超级女声秀台想唱就唱、想抄就抄、想还杯就还杯啊！

湖南卷：踮起脚尖（1）

请以“踮起脚尖”为题目，写一篇不少于800字的议论文。

踮起脚尖

看到这个题目，我是相当得纠结啊。

因为人只有在以下这些情况中才会踮起脚尖。

偷窥：电视剧中偷窥女人洗澡经常就是踮着脚尖，按说买个望远镜看多好啊，非得踮起脚尖。真叫费劲。导演智商肯定不低，那只有

一种解释，那就是踮起脚尖是这种不良行为的标志。所以最好能不踮就不踮了。

偷东西：小偷最典型的特征之一就是踮起脚尖走路，走着重了，怕人发现啊。这个也不好，还是不能踮，否则就有是小偷的嫌疑了。

接吻：经常看到电影电视里男女主人公接吻时，女主人公就踮起了脚尖（当然潘长江的那个叫什么来着小品除外），上面的反而只让你看几眼，脚尖却让你看很长时间。咱是学生，还不能起码不能光明正大的做这个事情。所以想踮也不能踮啊。

跳芭蕾：这个还是个艺术，关键我看像变态的艺术，女的踮就罢了，男的也踮，关键是那衣服穿的，惨不忍睹，某些部位的突出表现是我们中学生所不能看的。记得小的时候，每看到这节目，我妈就让我打酱油去了。

看热闹：中国人爱看热闹。凡是里三层外三层的肯定是有各种热闹看了，外面的人无一例外的踮起脚尖（姚明除外），都不嫌费劲。只要热闹在，就会一直踮下去，那功夫真叫一个了得。如果申请个踮脚尖人最多、时间最长吉尼斯记录，非我国人莫属。鲁迅说，看热闹的都是闲人，而且都还麻木不仁，所以我也不能去凑这个热闹，去踮脚尖了。

个矮想变高的：小时候比个头大小，经常有同学踮起脚尖来。可是这也是一时功夫啊。总不能天天时时踮啊，恐怕就是专业跳芭蕾的也不行啊。再说，现在那么多踮脚后跟的增高鞋垫，能垫后跟干嘛还踮脚尖啊。

恶作剧吓人或者装嗲的：小时候吓人时，总是从人背后，踮着脚尖，轻轻的比小偷还要轻的接近目标，然后发出一声怒吼“呔”，把对方灵魂下出七窍为乐。初中时曾吓过一个女生，给吓坏了，赔了不少医疗费，老师和父母同时震怒，再也不敢了。至于装嗲，经常出现在国产影视剧里，一个女人踮着脚尖，蒙住男人的眼，嗲嗲地说：猜猜我是谁。狂吐中。不敢模仿。

综上所述，我以为还是平着走路稳当些。踮起脚尖虽然高了点，能看得好像远点，但是脚下空了，容易摔跤。

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千万不要踮起脚尖。

点评：看了你的文，我以后再也不敢踮脚尖了。说得有理，但是人心里看了慌张。后悔了。

如果爱，请深爱

“如果爱，请深爱 ”小四默默地在笔记本上写下了那些记录着成长和忧伤的语句。她45度角抬起头仰望着墙外的蓝天，风拂过她年轻而又苍白的脸庞。

“已经是第18年了”小四喃喃自语。或许小四从一出生就注定是不平凡的，四岁时她被查出患有先天性菊花干裂综合症外加侏儒症，这种罕见的疾病让小四一辈子只能在自家狭小的院子里活动。一旦贸然外出，只会让小四因菊爆而死。

“或许我一辈子注定就是孤独而忧伤的。”

小四家的院子不大，开满了大朵大朵华丽的菊花。每到秋天时，大片大片的金黄掩盖了整个院子，也掩盖了小四的忧伤。“只有在那些绮丽的菊花占据我所有的空间，我才能活得真实。”

所有的孤独与忧伤被小四一笔一笔的记录下来，刻成那些撩人心弦的文字，汇成了一本一本让无数少男少女心碎的书：《幻城》《梦里花落知多少》《小时代》 小四总幻想着走出这座围城，看看外面的世界，可惜他147的身高成了他永远无法跨越的天堑。即使她踮起脚尖，45度角仰望也只能看到灰色的墙壁。

但是，每天踮起脚尖向墙外45度仰头已经成了小四的习惯，“即使失望，不能绝望，我看到的不只是那灰色的砖墙，更是我那心中的迷墙。”

每次踮起脚尖，总能让小四难过的流泪，泪水涤荡着那年复一年的忧愁。

春哥合上书，那些文字又一次让他流泪了。虽说男儿有泪不轻弹，可又怎抵挡得住那些击中纯爷们心中最柔软部分的词句。“能写出这样文字的人也肯定跟我一样是一个天生寂寞的人吧。”春哥苦笑道。

“李总，该开会了。”

秘书小姐轻柔的话语打断了春哥的沉思。他将《小时代》放进包里，走出门外。

身为阿迪王的总裁兼形象代言人，春哥让阿迪王成为了一个全球知名的奢侈品牌。但是英俊的相貌和万贯的家财也无法让春哥摆脱内心的孤寂，只有阅读一个叫做小四的人写的书才能抚慰他内心的伤痕。

“李总，沙特石油大王想用5000万买一双阿迪王。”

“您觉得我们将09限量版阿迪王以5亿的定价卖给盖茨是否有点低？”

春哥根本没有心思听那些冗长而又无聊的汇报，他的思绪仍在小四的文字中无法自拔。

“小四到底是一个怎样的奇女子，总有一天我要见她一面，只有她才配得上最珍贵的限量版阿迪王。”春哥踮起脚尖，望着窗外繁华而又喧闹的都市。

在每个炎热而静谧的下午，春哥总是一个人站在阿迪王总部的摩天大楼天台，踮起脚尖，拼命向远方眺望，城市的外面是一片荒凉而萧瑟的戈壁，这个戈壁有个很好听的名字，叫做马拉。

“小四肯定就住在马拉戈壁，只有马拉戈壁的孤独才配得上小四。”于是春哥将限量版阿迪王寄给了马拉戈壁上唯一的一个地址。突然，春哥有了想去找小四的冲动 小四又一次走到了那面灰色的墙前，正当她准备45度仰头时，发现地上有一个包裹。她打开一看，惊呆了。

“天哪，居然是一双限量版的阿迪王。”小四虽从未外出，但是阿迪王的名声也传到了这个寂寞的小院。小四小心翼翼的穿上阿迪王，

阿迪王炫目的光辉让小四有点刺眼。当他系完鞋带起身，踮起脚尖 小四发现自己能看到墙外了！外面是一篇荒凉的戈壁。这是小四第一次看到墙外的世界，泪水轻划过她的脸庞，幸福而又苦涩。“这或许就是阿迪王的魔力吧。”

这时，小四看见了迎面走来一位伟岸而忧郁的男子。男子眼神清澈而又略带孤寂，他正向着小四走来。

男子一跃跳过150高的墙，这是两人的第一次相遇。

沉默，只是沉默。两人静静的对视。

突然，小四发现这名男子脚上也穿着限量版的阿迪王。

突然，男子发现小四手上拿着《小时代》。

幸福，在此刻蔓延，如同满园的菊花。

小四踮起脚尖，轻轻拥抱着前面的这位男子。

点评：轻轻地，小四以45度的优美角度踮起了脚尖，再以45度更优美的角度仰望幸福，于是，那一刻，幸福“如同满园的菊花”慢慢盛开。

---

《别笑，我是高考零分作文2》第二部分

假如我有双隐形的翅膀，我要飞到月球，看看嫦娥，看她是否有传说中的漂亮，同时告诉她，别在月球这个荒凉的地方住了，来地球吧，来北京，北京欢迎你，对了，到时带上MP5，放《北京欢迎你》给她听。如果她说，北京房子贵，我就说，没事，北京有的是大款，你来北京，会有人抢着送你别墅的。哎呀，跑题了。时间到了，老师看在我上面倒背如流和我拳拳爱国之心和对父母的一片孝心份上，多给些分吧。我代表我祖宗八代谢谢你了，老师。

北京卷：我有一双隐形的翅膀（1）

有一首歌唱道：

我有一双隐形的翅膀

带我飞

给我希望

我有一双隐形的翅膀

带我飞

飞向远方

请以“我有一双隐形的翅膀”作为题目，写一篇不少于800字的文章。除诗歌外，体裁不限。

我有一双隐形的翅膀

天堂金碧辉煌的游戏室内：

红衣神秘女子：哥哥，我是新来的，请多关照。

天使帅哥1号：哦。

红衣神秘女子：哥哥，你在玩什么？

天使帅哥1号：（疑惑地望，再专注地）跳舞机。

红衣神秘女子：（惊奇）天堂也能玩跳舞机？

天使帅哥1号：（停下动作，微怒）天堂咋就不能蹦跳舞机？谁规定跳舞机只能凡人蹦？我们天使就不能蹦了？

红衣神秘女子：能能能，您别激动。

天使帅哥1号：另外，我不是你哥哥，请叫我帅哥，谢谢！（继续摇头晃脑地蹦）

红衣神秘女子：

五分钟后。

红衣神秘女子：帅哥，请问厕所在哪？

天使帅哥1号：（专注地蹦）

红衣神秘女子：帅哥？？厕所在哪？？

天使帅哥1号：（仍旧专注地蹦）

红衣神秘女子：帅哥！！！你TMD告诉我厕所在哪！！！憋死我了！！！！|Qī=shū=ωǎng|

天使帅哥1号：（坚定不移地摇头晃脑地蹦）

红衣神秘女子：（叹气，感慨）原来天使也脑残

方便过后，长椅上。

红衣神秘女子：哥哥，我是新来的，请多关照。

天使帅哥2号：（神秘兮兮地）对暗号：北京烤鸭

红衣神秘女子：酱爆鸡丁。

天使帅哥2号：（热烈握手）同志，可算是找到队伍了！等候你很久了！

红衣神秘女子：别，我是人，可不是天使。（心想：天使比人脑残。）

天使帅哥2号：红衣妹妹，天使多好啊，有双美丽的大翅膀。

红衣神秘女子：我有隐形的翅膀。

天使帅哥2号：隐形的不漂亮啊，妹妹，你应该升级为洁白的大翅膀。

红衣神秘女子：不，隐形的才有魄力，趁别人一不注意就飞走了！

天使帅哥2号：飞哪去了，妹妹?

红衣神秘女子：一不小心，飞到这了。（叹气）

天使帅哥2号：妹妹为啥叹气？飞到这不好吗?

红衣神秘女子：其实我不想要翅膀，不管实体翅膀还是隐形翅膀。

天使帅哥2号：为什么呀？很多人都想要，争得头破血流的，你能拥有这双隐形的翅膀是你的福气。等升级为实体翅膀，你就是天使了，比你的同族人要高上几千个等级呢。

红衣神秘女子：就是因为很多人都在争，所以我讨厌，但天知道哪个王八蛋把隐形翅膀扔我身上了，怎么脱都脱不掉。（愤懑）

天使帅哥2号：（叹了口气，然后眯着眼）妹妹，你好漂亮

红衣神秘女子：啊?

天使帅哥2号：你那清丽的眼睛就像一汪清澈见底的甘泉

红衣神秘女子：嗯?

天使帅哥2号：你那粉嫩的小嘴就像一朵芬芳四溢的桃花

红衣神秘女子：（心花怒放）真的呀?

天使帅哥2号：是呀，还有你那飘逸的长发，犹如海藻般丝丝缠绕

红衣神秘女子：（害羞）哥哥，你嘴真甜。我觉得你比天使帅哥1号好多了！

天使帅哥2号：是吗？嘿嘿，我说的都是实话。

红衣神秘女子：嗯嗯嗯，是的是的。

天使帅哥2号：那我再和妹妹说个实话，好不好?

红衣神秘女子：好呀！

天使帅哥2号：其实

红衣神秘女子：啥?

天使帅哥2号：那双隐形翅膀是我扔的

红衣神秘女子：我去找天使帅哥1号！（忿袖而去）

点评：原来，天堂如此时尚；原来，天堂里帅哥如此之多；原来，天堂里的帅哥也脑残。同学，谢谢你告诉大家天堂的情况，欢迎你随时回到地球母亲的怀抱。

隐形的翅膀

我从来没有这么兴奋过，我一直以为出题的老师全是老古董，看到这个题目，我知道我错了，出题老师真是太好了，可以说是新时代最可爱的人了。我在这里向老师道歉，我爱你老师。

因为我最爱唱这首歌了。

我的手机铃声是这首歌，我的MP5里第一首歌是这首歌，我电脑里背景音乐是这首歌，KTV里我最拿手的是这首歌。我天天都在唱这首歌，歌词我都倒背如流了，你不信，我倒背给你：

留一个愿望让自己想象

隐形的翅膀让梦恒久比天长

哪里会有风就飞多远吧

我终于翱翔用心凝望不害怕

追逐的年轻歌声多嘹亮
我终于看到所有梦想都开花
带我飞给我希望
我知道我一直有双隐形的翅膀
我看见每天的夕阳也会有变化
不去想他们拥有美丽的太阳
哪里会有风就飞多远吧
我终于翱翔用心凝望不害怕
追逐的年轻歌声多嘹亮
我终于看到所有梦想都开花
带我飞给我希望
我知道我一直有双隐形的翅膀
我看见每天的夕阳也会有变化
不去想他们拥有美丽的太阳
带我飞飞过绝望
我知道我一直有双隐形的翅膀
每一次就算很受伤也不闪泪光
每一次都在徘徊孤单中坚强

绝吧？！呵呵。老师，看在我倒背如流的份上，多加些分哦。谢谢啦！

坏了，字数不够。

我每次唱这首歌的时候，我都幻想我真的有双隐形的翅膀。假如我有双隐形的翅膀，我就背着我爸爸去趟西藏，飞到珠穆朗玛峰，爸爸是登山运动员，可是在登珠峰时冻伤了双脚成了残疾人，登上封顶是爸爸的梦想。

假如我有双隐形的翅膀，我就在汶川地震飞机不能降落时，我去把那些濒临绝境的人背出来，能背出多少算多少，妈妈看电视时老是

落泪，我不想看到妈妈哭。对了，那个范跑跑就算了，他跑得快，不用我背。

假如我有双隐形的翅膀，我要飞到太空中，把美国日本的间谍卫星全给摧毁了，省的偷窥我们国家的机密。

假如我有双隐形的翅膀，我要飞到月球，看看嫦娥，看她是否有传说中的漂亮，同时告诉她，别在月球这个荒凉的地方住了，来地球吧，来北京，北京欢迎你，对了，到时带上MP5，放《北京欢迎你》给她听。如果她说，北京房子贵，我就说，没事，北京有的是大款，你来北京，会有人抢着送你别墅的。哎呀，跑题了。时间到了，老师看在我上面倒背如流和我拳拳爱国之心和对父母的一片孝心份上，多给些分吧。我代表我祖宗八代谢谢你了，老师。

点评：你是中国教育史至少高考历史上第一个能够倒背如流并倒写如流的人，在此特颁发奖状一张，人民会记住你的，火星人会挖走你的！

山东卷：见证

见证是一种经历，也是人生、社会记忆的凝聚。在生命历程中，我们见证了人生的悲喜社会的变迁；在历史长河中，许多人或失误又成为历史的见证。

请以“见证”为题，写一篇不少于800字的文章。

要求： 自选角度。 自定立意。 除诗歌外，文体不限。 文体特征鲜明。

见证

一只母鸡和一只公鸡结婚了，很是恩爱。可是没有一周，发生了一件事情，打破了原本幸福的生活，

事情是这样的，一天中午，公鸡回家，看到产房里母鸡居然下了一颗鸭蛋。

公鸡怒发冲冠，手执鸭蛋证据，找到母鸡：“你做的好事！”

母鸡纳闷，“你怎么了，冠子那么红，发烧了？”

公鸡："少扯，这是怎么回事啊"

母鸡："什么怎么回事啊，你烧糊涂了啊！"

公鸡："你不要装糊涂，这鸭蛋是不是你下的。"

母鸡："不可能啊，我是鸡，又不是鸭子，你也不是。"

公鸡："明白就好，可是这鸭蛋怎么出现在你的产房，你必须解释清楚，否则 "

母鸡："否则什么，你胆子还越来越大了啊。在我产房就是我下的啊。你还在我产房呢，你也是我下的啊。"

公鸡已经气得鸡冠紫气腾腾："你，你，你，非要我拿出证据不可吗？"

母鸡："拿出来啊，没有看我怎么收拾你这只死鸡！"

公鸡拽着母鸡回到产房，从房顶的角落里扯下个摄像头，接到电脑上，图像清晰显示出了母鸡产下鸭蛋的过程。

公鸡："这下你有什么好说的！"

母鸡："你原来一直在监控我啊，好啊。是我下的，怎么样，但这又能说清楚什么呢。没准是遗传变异呢。除非你能找到其他的见证。"

公鸡："看来你是不见棺材不掉泪，不见黄河不死心啊。我一定要找出其他见证者来。"

之后得一个星期，公鸡奔波在圈子里的亲朋好友之中，可是大家都讳莫如深，没有人能出来作证，反而大家看他的眼光都越来越奇怪。公鸡很是受伤，找到挚友大黄狗，两人在外面的饭馆里喝酒。

公鸡："黄兄啊，你说我们两家时代友好，这件事你不能不帮啊。我们自古是一荣俱荣一损俱损啊。你想，鸡飞狗跳、鸡鸣狗盗、鸡犬相闻，说得都是我们的渊源啊。你不帮我还有谁能帮啊。"

大黄狗："兄弟啊，这事其实是秃子头上的虱子明摆着的事情，可是必须有见证啊。没有见证不行啊。俗话说，抓贼拿赃，捉奸拿双。可是像这种事情，谁愿意出来说啊。现在只有一个办法，看你愿意不愿意。"

公鸡："黄兄，你说，只要能够出我这口恶气，什么我都愿意，否则我在鸡界都没法混了啊。"

大黄狗狠狠地灌了一口酒："兄弟啊，常言说得好，不入虎穴焉得虎子啊，非常之事得用非常之法啊。你知道无间道吧，只有打入对方内部你才能得到最好的见证啊。鸭子里不是有个小东西对你一直有意思吗，你就委屈下，将计就计，打入他们内部，把那小鸭子搞定，让她给你作个见证吧。哥知道，这件事情委屈你了，可是这也是没有办法的办法啊。做不做兄弟你自己拿主意啊。"

公鸡也狠狠地灌了一口酒："看来也只有如此了。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返。"

一周后，在家禽法院公开审判会上，小鸭子当庭作证，指认母鸡与鸭子的奸情。母鸡败诉，远走他乡。可是不久，小鸭子的尸体却出现在了公鸡的家门口。

公鸡欲哭无泪，长叹：作个见证怎么就这么难呢啊！

点评：真有才，把鸡和狗的渊源了解得如此清楚。你是不是在动物园兼职啊！不过见证的艰辛着实令人深思。

天津卷：我说九零后（1）

以"我说九零后"为话题，文体不限（诗歌除外），800字左右。

我说90后

首先，我想赞扬一下出卷老师，这个作文题目给了我无限广大的想象空间。^0^

之前，我一直在和几个朋友讨论，等到我们老了以后会怎样。嘿嘿，猥琐地笑一下。现在，正好可以借此高考机会，来说一说90年以后，关于我的畅想。

哈！同志们，老娘又华丽丽地登场啦！

首先，先向大家来介绍下我这个人。我是一个非常爱美的女孩，一直以来，都爱穿漂亮的衣服，买漂亮的化妆品。虽说学生不可以化妆，但是没办法，爸妈比较赞同我化妆，因为他们也爱一切美的事

物，所以他们也希望自己的女儿可以美丽娇嫩。也因此，老师对我成天化妆上学没有丝毫办法，家长找过，也批评过，但无济于事。其实，大部分女生都是爱美的，爱追求一切关于美的事物，只是她们碍于束缚，有时候不得不放弃自己的向往。

所以，等到90年以后，我首先要做的第一件事情就是：拉皮！！！！！~\（）/~

一定要把自己打扮得漂漂亮亮的，就像赵雅芝一样，永远看不见苍老。等待着某天，和自己的重孙子一起走在街上时，重孙子的同学会说："哎呀，，你姐姐真漂亮啊。"如果能那样，我就十分满足了。满足满足满足满足满足满足满足满足满足满足满足满足满足满足满足满足满足满足满足满足满足满足满足满足o（v）o

90年以后，第二件要做的事情：

我要做件现在一直不敢做的事情，网恋！等到那时候没爹没妈没老师管，子孙们也都得听我管教，所以，没人可以拦得住我。哪怕外面的人说我老不正经，我也要在网上找个毛头帅小伙，来个惊天地泣鬼神的黄昏老小恋！哈哈！！

90年以后，第三件要做的事情：

我要深刻地教育我的后代。谁说高中不能谈恋爱，谈恋爱要从娃娃抓起，否则好苗子都被别人提前抢走了。然后告诉他们我的生生血泪史。由于我爸妈明文规定，身为学生，应当踏踏实实，学习期间不许谈恋爱。所以，我的男友被别的臭女人就那么活生生地抢走了。恨得我咬牙切齿、满眼血丝。我想，大概多年以后，待我事业有成之时，我会苦恼于这段令我痛彻心扉的爱情。

90年以后，第四件要做的事情：

我要买只狗。每天只给它一点点饭吃，只给它喝一点点水。开心了我就揍它，不开心了我也揍它；吃饭时我揍它，吃完饭时我也揍它；看电视时我揍它，上网时我依旧揍它；抱重重孙子时我揍它，抱不到重重孙子时我任然揍它 也许你要说，我这是虐待动物！我会摇着

脑袋对你Say：“No！”为啥？因为前段时间我玩笔仙，笔仙告诉我，等90年后，那个抢我男朋友的女人会变成一条狗被我买走！！！

这漫长的90年，快快过去吧

我伟大的梦想就要实现啦！！哈哈！！

Kao！老娘又不淡定了

奋笔疾书在此告一段落，拜别。

点评：有句古语说的不错，“最毒妇人心！”大家要注意了，千万不可得罪你身边的女人，否则，你会死得很惨。

话说90后

1991年，在改革春风吹遍神州大地的这个年份，在一个阳光灿烂、白云飘飘的午后，我爹张大宝正式下海了。他把自个儿的头发剪了一大把，买了瓶胶水，把头发粘在了下巴上，按照阿凡提的形象给自己做了包装，然后又学了新疆口音开始卖羊肉串。没几个月，我爹便发了，还给我妈买了车 飞鸽自行车。

1992年1月20日的夜晚，天空黑漆漆的，风黑月高，我妈经受着痛苦，我爹我奶我外婆还有大姨妈二表姑三婶子 全村的人都守在医院里痛苦着。因为我外婆说了，要是我妈能生个带把的，全村老少每人都能领个红包。

在我第一声啼哭震撼了这个世界的时候，产房外、医院外，千把号人都紧张起来，甚至有人已经在喊“生个带把的、生个带把的、哦哦哦耶耶耶 ”等到护士出了产房，我爹我奶我外婆的心已经跳到了嗓子眼，他们一把拽住护士，哆哆嗦嗦地问了句：是闺女还是小子？护士挣脱无数双大手，PIAPIA地跳到一边：哦耶，是个带把的！一瞬间，我奶我外婆喜极而哭，相拥而泣，接着双双晕了过去。我爹一把搂住护士，温柔地说：真 真是太感谢你了，我怎么报答你啊 啊，我下辈子做牛做马报答你 我做鬼也不会忘记你 “

很多年以后，我爹喝着马爹利，就着花生米，跟我说道：生你的头一天，小平同志在中国的南海边画了一道圈，而我在你妈肚子上画

了一道圈，没想到第二天就有了你

1993年。我1岁了，我会喊爸爸、妈妈、爷爷、奶奶、外公、外婆、大姨妈

1994年。我2岁了，等我长大以后，我才知道，1994年是所以中国球迷最痛苦的一年，因为这年中国足球职业化开始了。从此，折磨所有中国人的魔鬼之球降临了。

1995年。我3岁的时候，我开始上幼儿园，每天开始期待放学的时候，老师能发朵小红花给我。可一直到1997年，我结束了幼儿园时代，我也没得过一朵。

1997年。我正式开始学生生涯。这年香港终于回归了，我爹激动得放了100盘1万响的鞭炮，我问爹放炮干啥，我爹说，你好歹都是上过学前班的人了，一点文化都没，爹说香港被葡萄牙人殖民了100年，我放100串炮仗洗耻。我说爹，你说错了，不是葡萄牙人，是英国人。我爹说，你懂个屁，葡萄牙人是英国人的小号，就像你大号叫张小宝，小号叫二狗子一样。我顿时茅塞顿开，差点学着电视里的外国人，举起大拇哥夸我爹。

1998年6月，天灾来了。长江洪水肆虐，我爹每天一边看着电视一边揪心。后来，我爹问我妈，咱能做点啥呢？我妈说，捐一点钱吧。于是，我们家多年来积蓄有一半都捐了出去。

这年，我爹改了名字，叫张永昊。我妈也改了，叫刘安娜。一般大家都开始叫她的英文名Anna，也有人叫她张太太。我妈表面应承，背后却很不高兴。她说：我才20多，花姑娘似的，就叫我太太，好像我有多老似的。

1999年。澳门回归了。我爹大喜，就在这个时候，我爹的饭店正要开第100家分店，于是便把日子定在了12月20日。这天，我爹所有的分店全部“喜迎澳门回归，半价优惠顾客”。

2000年。千禧年，我8岁。我爹和我妈恋爱10周年。

2001年。中国入世。我爹饭店的一个服务生，欣喜若狂，接连一周见人就说“咱们加入WTO啦”，一脸的自豪。

2002年。我小学毕业。我爹说，要在清朝，就算是秀才了。我撇撇嘴，说酸秀才、穷秀才 没一个好词。我爹说，那你就当状元，什么弹棉花、龙眼什么的。然后又叹息声：前两年大学扩招，这往后状元也不值钱了。

2003年。非典来了。我初二，当时还有点小小的窃喜，心想着学校快放假。有个认识的初三学哥，听见我祷告快放假，越长越好的时候，差点一巴掌拍死我。他吐句脏话：草，放了假，我还考个屁重点高中啊。

2004年。我开始痛苦了。我爹说，要是考不上省重点也没关系，他花点小钱找点小关系就搞定了。我爹现在是市政协委员，市企业家协会常务副会长。我鄙视地看了我爹一眼，说：我自己考，不要你管。

2005年。这一年，春哥横空出世，破土而出，唱响地球，震撼宇宙。很不幸的是，我迷上了春春哥。

2006年。那所破烂不堪的高中我还是去了。在信春哥以后，我对没有大房子住，没有车接送，没有大把零花钱，没有成群的帅哥邀约的这些破事都不关心和在意，只要有春春哥就好。

2007年。在春哥的世界里，我自为王。这年夏天，为了看春春哥的演唱会，我东拼西凑了几百块钱，去找春哥。以前都是坐铁鸟的我第一次坐火车，还坐了硬座，19个小时的旅程，我却每分每秒都开心异常。

2008年。元旦过后，我回来了。这年我周岁17，虚岁18.按照家乡的算法，我成人了。我回到了学校，我妈找的一所民办中学，虽然比那所破烂不堪的学校还要破烂不堪，可我却很知足。回来之后我去看了爹，他说他快出来了，参加了自考，能减刑。我妈找了以前的老关系，在里面帮我爹谋到了参加自考的名额。

我爹说，一起学，看谁考得上。

我爹还说，要是他能像正常人一样，那该多好，那样我们一家人就能去北京看奥运了。

2009年。恍惚间，18年。一眨眼，一瞬间。我爹说，人要往前看。

我妈说，你要能考上，家里砸锅卖铁也要供你，要考不上也没关系，你爹不说了，条条大路通罗马，文凭不等于一切，更不等于人生。

昨天，我爹在里面打电话给我，说他很快就要出来了。

我爹说，大不了从头开始，或者再卖羊肉串去。

我笑了，我爹也笑了。

我爹最后说：明天好好考，考不上也没关系 条条大路通罗马，文凭不等于一切，更不等于人生

点评：此文原本写了有近4000字，但是此生最后却用圆珠笔划掉了2000多字。并不是他写得不好，而是他开悟了。是的，此生在写此作文的时候忽然开悟了，他想到了他爹爹当年说的一句话：如果高考不成功，“大不了从头开始，或者再卖羊肉串去”。

四川卷：熟悉（1）

以熟悉为题写一篇作文。

熟悉

马加爵事件时，警察曾审问过一个同马加爵相识据说还很熟的一个同学。下面是审讯经过：

警察：你是不是跟马加爵很熟悉?

同学：熟是熟，但是不悉。

警察：熟悉就是熟悉，什么熟是熟，悉是悉。

同学：非也，非也。熟就是熟，悉就是悉，不能混同。

警察：你再跟我饶舌，看我把你抓起来。看看墙上的字没有?

同学：看到了，坦白从宽，抗拒从严。所以我很坦白啊。熟就是熟，悉就是悉。这就是坦白啊。

警察（有些发怒）：我看你是诚心捣乱，看来不给你点颜色看看你是不知道法律的严肃性。

同学：可是我很严肃啊。我都不敢活泼。虽然我们校训里严肃和活泼是连在一起的。

警察：我再问你一次，你是不是同马加爵很熟悉。

同学：我说过了。熟是熟，但是真的不悉啊。

警察：看来你是学小品的啦。

同学：不是，学中文的，古汉语的。

警察：难怪像个出土文物。我再问你最后一次，你是不是跟马加爵很熟悉?

同学：警察叔叔，我们是讲究原则的，做学问先做人，首先都要严谨，一是一，二是二，熟是熟，悉是悉，不能混同的。

警察：你，你，你

同学：警察叔叔，您别生气。听我说，熟这个字，是上下结构，上面又是左右结构。先说上面的左右结构，一点一横象征是器皿，准确说是烹饪器皿，下面是口，证明是指大家在一起吃饭。再下面是子字，指的是男人，右边的丸字，是象征肉食，下面的四点，就更明确是指火。总体就是大家特指男人经常在一起吃饭，大家就熟了，当然你也可以认为这就是说得酒肉朋友。

警察很无奈的表情，点燃了一支烟。

同学：能不能也给我支啊。

警察扔了一支烟给同学。

同学深吸了一口：悉嘛，就简单多了，上面是个来字，只不过去掉了出头，为什么去掉出头部分呢，因为中国人含蓄，虽然来而不往非礼也，但是不能算计得那么清楚，否则就很小家子气了，所以去掉很明显的出头部分，比较含蓄，符合我们国人的做人原则。至于下面

的心就不用多说了，指的当然就是来往要用心了。可是我跟马加爵只是在一起吃饭，没有用心来往过，所以我只能说是熟是熟，悉倒是不悉了。

此时只听咕咚一声，警察倒地，口吐白沫：马加爵杀人用刀，你杀人用嘴，I服了U了。

点评：纯粹是大兵遇到了秀才，有理讲不清了。你替秀才们改变了历史，把大兵和警察打到了，奇功伟绩一件，你会彪炳史册的。

熟悉

通过三年的艰苦奋斗，我终于完成了高中貌似美好的摧残式教育。这三年让我深深的熟悉：没有老师的责骂，我将寿与天齐；没有堆积如山的作业我将CS到底；没有保安同情放行，我将活不下去；没有向女人告白后的拒绝，我将自信到底！

只可惜，因为我太熟悉，很多事情不得不放弃，就算这次作文，我也不敢奢望得到老师的同情，让我得到高分，我自信我的文笔，但不相信阅卷老师的智商，但还是希望你手下留情，我向毛主席申请：看在同为中华民族的份上，让我及格吧！就算申请失败，我也不觉得可惜，我深信自己的实力，一定能拿到35分，36分及格，我绝对追尾，说不定阅卷老师懂得我的心，让我爆头得个满分 哈哈，太让我高兴了 想起高考完后的CS战事，心里就噗通噗通的跳，让我提AK-47，我准能让其爆头 因为我太熟悉地图啦 哈哈哈哈哈

言归正传，不让阅卷老师觉得我跑篇啦，说我没文笔，没深度。其实我这个人非常有内涵，属于低调的华丽，看到美女我相当淡定。冷静的背后暗藏杀机，我忒不喜欢女人玩CS，一看到那屏幕上跳跃的身影，我就觉得恶心 因为我对女人玩CS特反感，加上我爆头技术相当不错，每次看到那些女人挂在我枪面前，我真的觉得非常兴奋，其实我不讨厌女人玩CS，要怪就怪我班主任，她穿着太像CS战队的一份子啦 每次回想起她对我的批评教育，我心里就忒不爽，真想一枪把她毙啦，所以每次玩CS，我看见有女的，就把她幻想成我班主任 因为我太

熟悉 嘭！ 一枪爆头 哈哈哈哈 （老师啊，你放过我吧，别再阻止我玩AK-47啦，我不怕牺牲在战场，却怕牺牲在你身边，我不想爆你的头，我只想活得更久，仅此而已。）

作业 我相当熟悉你的为人，你是一个相当冷静的孩子，我门怎么摆弄你，你都不会反抗到底，所以每次看见你，我只有把你当成CS人物来完成，只可惜你长的太含蓄，我更需要的生动的实战，你就走吧，奇Qīsūu.com书不要来缠着我拉 我太熟悉你，我不爆你的头，有人就会爆我的头，所以每次我只有把你坚决忘记！

保安大哥，在这个荒芜的世界上遇到你，是我今生最大的荣兴，每当我上完晚自习，我就会跑到你的身旁祈求你——放我出去，让我去CS吧！第一次算我不懂事，因为不太熟悉你，然后递上一支烟，看见你那高兴的劲，我终于熟悉你啦，谢谢你12点放我出去，早上7点放我进去 有了你我的CS技术真的提高啦！

美女，我太熟悉你的拒绝啦！抚慰一下伤透的心灵吧，让我不再郁闷犹豫 我不想再说了，我难以启齿，我真想一枪毙了你，让你尝尝AK-47的威力！

太熟悉！真的太熟悉！熟悉人生，熟悉了自己，让我再熟悉一次吧，我选择熟悉你 老师！

让CS见鬼去，让保安大哥拒绝给我放行，我真想不太熟悉你们！但可惜时间已去，让我该熟悉的没有熟悉，不该熟悉的却很熟悉，你这不是为难我们嘛！

点评：我们教育最成功的地方，就是让你学了不该学的，但却永远也学不会你该学的。

浙江卷：绿叶对根的情谊

《绿叶对根的情意》这首歌中的一段歌词，根据歌词自拟题目作文。

绿叶对根的情意

不要问我到哪里去，我的心依着你

不要问我到哪里去，我的情牵着你
我是你的一片绿叶，我的根在你的土地
春风中告别了你，今天这方明天那里
无论我停在那片云彩，我的眼总是投向你
如果我在风中歌唱，那歌声也是为着你
唔
不要问我到哪里去，我的路上充满回忆
请你祝福我，我也祝福你
这是绿叶对根的情意
不要问我，你不要问我到哪里去
我是你的一片绿叶，我的根在你的土地
绿叶对根的情谊

啊，亲爱的老师，我最亲爱的老师，有句话是这样说的："树高千尺也忘不了根"。

啊，亲爱的老师，您就是那树的根。

根是树生命的起源，没有根，哪会有参天的大树呵！没有根，哪会有茂密的树叶呵！是啊，不管树长多高多壮，也不会更不能忘记根的哺育。老师啊，我最亲爱的老师，没有您，就没有我，没有您对我的辛苦哺育，就没有今天茁壮成长的我！

老师呵，您每天每夜的备课，想闭眼睡会儿，可您想到我们，您沉重的眼皮，怎么也合不上了。您专心地批改作业，去没有听到您的孩子正哭着喊着找妈妈；您无时无刻不想着我们，连休息的时候都在想怎样让我们上进。

最近，听说教我们综合的陈老师因疲劳过度导致小产。不知是真还是假，如果是真的，我认为我们这些学生太对不起她了。她的课我们时常开小差，认为综合课不听也罢，可是没有想到，那看似简单的教学过程的背后是她的辛劳与汗水啊！可就这样被我们白白荒废，荒废了您的精力，荒废了的努力，荒废了

想起您那一句句亲切关心的话语；想起您那鼓励闪动的眼神；想起您那一个看似随意又略显关切的动作。我们真的惭愧了。原来叶对根是这样无情冷酷的回报的吗？不是的。而我们，这些无情的叶却这样无情的破害根的努力！

但是叶在今天起，我们要以学习感谢根。感谢它的无私奉献，感谢它的默默给予，感谢

感谢您，我最亲爱的老师呵！如果没有您，我就不会金榜题名，没有您，我就上不了大学，都是您，我最亲爱的老师呵，一切都是因为有了您！等将来，我大学毕业，成为祖国的栋梁的时候，我一定要好好的报答您的养育之恩，报答您对我的栽培！

点评：你这种学生我见多了，光嘴上会说，等过了这茬儿指定啥也不记得了。其实孩子，我不责怪你，我责怪的是你们的老师，怎么把你们都教成这样了！没有一句真话！以后还怎么做人啊？！

安徽卷：弯道超越弯道超越本是赛车运动中的一个常见用语，意思是指车手利用弯道超越对手。弯道是每个车手都必须面对的。相对于直道而言，弯道上困难大、弯数多。过弯道时，原来领先的车手可能因为弯道而落后，而本来落后的车手也可能利用弯道超越对手。

现在，这一用语已被赋予了新的内涵，并被广泛借用到政治、经济和社会生活的诸多方面。其中的弯道一般被理解为社会进程的某些变化期或人生道路上的一些关键点。这种特殊的阶段充满了各种变化的因素，极富风险与挑战，更蕴涵含着超越对手、超越自我的种种机遇。

上面的文字，引发了你怎样的联想或感悟？请根据你的联想或感悟写一篇文章，不少于800字。文体自选，不要脱离材料的含意。

弯道超越

我上学的座驾是一辆凤凰，黑色28脚动，买了2年零4个月，5000公里了。总的来讲，除了做工粗糙了点，的确能算一部好车！我曾经在机动车道上把一台奥迪A6.3.2超的竖大拇指。

我的磨合期是跑得不错的，10公里内没超过8；20公里内没超过10；30公里内没超过12.30公里后，拉过一次高速，到了极限21公里/62转（再加就要进医院了）。后来行车都保持20转换挡，15转行车。偶尔也1、2、3挡提到45转。所以的我的脚动波显得特别的灵敏，提速比较快。（可能是脚蹬子已经习惯了我的驾驶习惯吧！）

提速慢、起步肉，一直是针对28大车的敏感话题。个人认为应该是驾驶习惯造成的。都说飞鸽、GIANT的提速快，凤凰、永久的提速肉。可是应该考虑到车子的类型不同。这几款车我都开过，FG、GIANT在正常情况下提速的确不错，不需要把转速提得很高就能提供不错的动力，但过了承重40kg以后动力就显得不够充分了。而凤凰28呢，不信你把承重提到45-50kg起步试试，看看哪辆车能超过你。大凤凰车系都是高转速发动机，需要把转速提起来才能显示其充沛的动力。我试过下坡起步，从未遇见过对手。有一次遇到一辆永久，咬上了，我硬是连续3个红绿灯超它半个车身。都是原地使劲，起步时后轮原地空转，轮胎和地面磨得青烟直冒。凤凰还是胜了。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凤凰在16-18码时还有推臀感，这点在28排量的车系中是难能可贵的，这也正是高转速发动机的特点所在啊！

但让我最为骄傲的，还是一次弯道超车。当时在上学路上，我被一辆奥迪A6，３。２超车。当时路况极好，车多人多，红绿灯多，于是乎童心大起，想和他玩玩。奥迪保持18的速度前进，我没去超车，就是也以18的速度隔0.2米跟着他。刚开始他还没在意，后来他发现了我。大家都是开车的，应该都知道在行车时有一辆车老是跟在后面不是很爽。奥迪开始加速了，想甩掉我。19，我跟了上去，还是保持0.2米的距离。这样跑了1分钟。奥迪又减速到18，我也减，始终保持0.2米的距离。就这样20、18、21持续了大约2分钟。在一个右转路口，我一个单脚擦地右转，超越了奥迪。奥迪减速了，打右转向灯靠边停车。车窗里一只手，伸出了大拇指。我也非常友好地回应了他。

点评：恭喜这位考生，您已经不用参加高考了。刚接到电话，濒临倒闭的凤凰自行车厂，发来邀请函。要您直接去那边当广告部经理。

第二部分 海南卷：材料作文一位女孩丢失了钱包，没有钱坐车回家，结果想出了在马路边写字求助几元回家的办法。后来，一群刚刚打完篮球的学生路过，看见了女孩的状况，其中部分学生建议赞助女孩，部分学生则反对，还有部分学生不置可否。请考生根据以上材料写作。

诚信与善良

看到诚信两个字，我头嗡的一声，血往上涌：出来混的，果然迟早要还。这一天终于还是来了，只不过我没想到会是在高考的考场上。我承认，我早已与诚信没什么关系。我平生撒过无数的谎，但第一个谎和最大的谎，都出现在作文中。本来我今天已经准备了一个美丽的谎言，以完成这次考试。但此刻我在犹豫，是继续编织谎言，还是做一次忏悔?

这时候，我脑海里浮现了列宁的伟大形象，他小时候打破了姑妈的花瓶哦，实在对不起，我根本没见过他。我更不能每次犹豫的时候都想到他，他会烦的。他姑妈又不是造花瓶的，没那么多可以让我们这些学生几亿次地摔。

这时候，我又想起了华盛顿，小时候他家院子里有一颗樱桃树不行，媒体已经证实过华盛顿家里从来没种过樱桃树。这些媒体真他娘的无聊，自己编了故事骗全世界，然后再告诉大家那是假的。

这时候，我又想起了周正龙伯伯，有一次他背着高级相机上山打柴，突然发现一只华南虎，于是他喊：别动，说茄子！于是他拍了张年画不对，是虎照

所以你看，我需要为自己辩解一下，找个榜样做忏悔真的很难。而且其他撒谎的人比我更恶劣。就说乞讨的孩子我也遇到过。那次我遇上俩小孩子，说自己离家出走，没钱回家了。饿了，没钱吃饭。我

当即拿出2块钱，给他们买了面包，但他们又说需要钱给家里打电话。我就给他打吧，结果电话那头那个当爹的让我借小孩子路费钱。我立马把电话挂了，骗鸟啊！想回家太容易了，找警察叔叔，他们会提供车票啊！

总之，我被世界骗过很多次，也骗过别人。但相对而言，我说的都是没有恶意的谎言，顶多是为了考分多一点，或者不被语文老师骂我的文章思想不健康。但这并不能证明我的撒谎是正义的，或者说是应该的。所以我毅然决然地还是要忏悔，把我从小在作文本子上撒的谎言都写下来。

老师，请多给我几张稿纸，要写的实在太多了。

小学一年级的时候，我在作文中写，扶老奶奶过马路后她问：小朋友，谢谢你，你叫什么名字？我拍着胸脯回答：我叫红领巾。其实那时上学都还是奶奶接送

二年级的时候，写我最爱的人的时候，我最爱的人不是我的爸爸，也不是我的妈妈，而是那个讨饭的伯伯，他用一颗善良的心给我的狗狗丢下一块骨头，他的善良让我久久的感动

三年级的时候，我写我看到农民伯伯家的那头老黄牛在默默的耕地，它默默的为农民伯伯贡献自己的力量的精神值得我们学习。自从老师告知要广泛向别人学习优点后，学习牛、羊、猪、狗的精神一时特别时髦。

四年级的时候，我写家里交不起学费。那天晚上，爸爸一身泥水从外面回来，把几十块钱塞到我手里，说拿去交学费吧，原来他爸家里的老黄牛给卖了

五年级

## Chapter_2

，我第N次在作文中写无数革命先辈抛头颅洒热血，才换来了我们今天的幸福生活，和他们比起来，我的心里惭愧极了五星红旗，是用烈士的鲜血染红的。

六年级，烛光下，看着妈妈头顶的几缕白发闪闪发亮，布满老茧的手灵巧的帮我缝补衣服，我的泪水再也忍不住流了出来其实我妈妈那时才三十多岁，头发乌黑亮丽，像飘柔洗出来的。

初中的时候，不经历风雨，怎见彩虹？若非一番寒彻骨，哪得梅花扑鼻香。其实杏花梅花对我来说，都是没见过的。写议论文，需要举例子的时候，牛顿、居里夫人、爱迪生、马克思一个个闪亮登场，尽管很多时候不知道他们究竟是干什么的，但是用他们做例子感觉很高档

上了高中，我写死了第三位老师。今天是教师节，老师们是蜡烛，燃烧自己，照亮别人。他们是灵魂的工程师，是辛勤的园丁，指引我们前进的方向。可是，那天，小王老师使尽了全身的力量给我们上最后一节课，尽管他只教了我们一节课就患癌症死去了，我们是多怀念他啊，我们会永远的怀念他

好了，今天我终于忏悔了，诚信了。但是，善良的阅卷老师啊，您打算给我多少分呢？

点评：关于诚实的最高境界，那就是该诚实的时候诚恳地说真话，不该诚实的时候就诚恳地撒谎，这样对大家都好。如今你说出这么多，其他人怎么办？老师怎么办？

---

《别笑，我是高考零分作文2》第三部分

我的名字叫黄世仁，我在开心农场中长大，陪伴我的是一个老得让人无法记得它的年龄的狗，它让我叫他旺财，可是它却叫我少东

家，农场主的长子。和我一起长大的还有我的弟弟，他的名字叫黄飞鸿。我们两个，是黄家农场惟一仅存的两个主人。

湖北卷：站在_____的门口请以站在_____的门口为题写作文。

要求：①请先将题目补充完整，并写在答题卡上，然后作文；②立意自定；③文体不限，可以记叙经历、抒发感情、发表议论展开想象；④不少于800字。

站在开心农场的门口（幻城版）

很多年以后，我站在竖立着一个稻草人的山脚下，面朝田野，面朝我的农场，面朝臣服于我的狗狗，面朝凡世偷菜的喧嚣，面朝天空的麻雀和燕子，泪流满面。

我的名字叫黄世仁，我在开心农场中长大，陪伴我的是一个老得让人无法记得它的年龄的狗，它让我叫他旺财，可是它却叫我少东家，农场主的长子。和我一起长大的还有我的弟弟，他的名字叫黄飞鸿。我们两个，是黄家农场惟一仅存的两个主人。

我的名字的仁字，后来才领会到，可以拆开为人二，意思是挺二的一个人。而我弟弟的名字鸿字，真实的意思是江边的鸟人。这都是一个老秀才给起的。我们有不同的母亲和相同的父亲，黄家农场的老国王。我的父亲是开心农场经验值最高的地主，在两年前的偷菜生涯中瓦解了相邻农场的几乎全部菜地。而那一战也让我的农场受到近乎不可挽回的重创，我的三个哥哥和两个姐姐在那场持续了十年的偷菜中过劳死，于是家族中的继承人就只剩下我和黄飞鸿，而那场战役中丢失的萝卜、白菜、西红柿更是不计其数。

那场惊心动魄的偷菜成为所有菜农记忆中不可触碰的伤痕，而在我的记忆中，就只剩下漫天飞舞的白菜叶和铺满整个大地的萝卜樱子，天空是夏天的蓝色，而大地则一片绿油油。我在木屋里，在凉爽的空调旁，在曲美沙发里，看到父亲冷峻的面容和母亲皱紧的眉头。每当外面传来丢菜的消息，我总会看见父亲魁梧的身躯轻微颤动，还有母亲簌簌落下的泪水。而窗外凌乱的绿色世界，就成为我童年记忆

中最生动的画面。画面的背景声音，是我的哥哥姐姐们肩周炎折磨的呼喊，这种呼喊出现在我的梦境中，而且经久不灭，我挣扎着醒来，总会看见旺财模糊而年老的面容，它用粗糙的舌头舔我的面颊，对我微笑，说，我的少东家，他们会在前方等你，你们总会相见。我问她：那么我也会死吗？它笑了，它说：世仁，你是未来的农场主，你怎么会死。

我和黄飞鸿曾经流亡镇上30年，那是在偷菜结束之后。其中，我看见了和我一起在开心农场中成长的喜儿，她是那么可爱的一个小女孩，天生有着强大的灵力，可是她也失踪了，据说到了山里，一把红色的红头绳丢在山路上，风吹动着红头绳，翩跹如同绝美的舞步。我记得最后一个倒下的雇工是袁隆平，农场的技术员，老袁躺在地上，抚摩着我的脸，他指着前面的地平线对我说：世仁，我亲爱的少东家，前面就是城镇的入口，我实在累坏了。他对我微笑，年轻而英俊的面容上落满雪花，他的目光开始涣散，他最后的声音一直在呼唤我的名字：世仁，未来的农场主，你要坚强地活下去，我亲爱的少东家，其实，水稻的产量还能提高

我抱着黄飞鸿站在大雪弥漫的大地上，我突然感到前所未有的恐惧，黄飞鸿手捧着我的脸，他问我，哥，我们会被饿死吗？我望着释幼小的面容，我说，不会，鸿，哥哥会保护你，你会一直活下去，成为未来的农场主。

点评：很多年以后，这篇作文印在一本叫做《别笑，我是高考零分作文》的书上。读者面朝上海的天空，笑容满面。

站在一决雌雄的门口

一决雌雄胸有成竹竹报平安安富尊荣荣华富贵贵而贱目目无余子子虚乌有

有目共睹睹物思人人中骐骥骥子龙文文质彬彬彬彬有礼礼贤下士士饱马腾

腾云驾雾雾里看花花言巧语语重心长长此以往往返徒劳劳而无功功成不居

居官守法法外施仁仁浆义粟粟红贯朽朽木死灰灰飞烟灭灭绝人性性命交关

关门大吉吉祥止止止于至善善贾而沽沽名钓誉誉不绝口口蜜腹剑剑戟森森

森罗万象象箸玉杯杯弓蛇影影影绰绰绰约多姿姿意妄为为人作嫁嫁祸于人

人情冷暖暖衣饱食食不果腹腹背之毛毛手毛脚脚踏实地地老天荒荒诞不经

经纬万端端倪可察察言观色色若死灰灰头土面面有菜色色授魂与与民更始

始乱终弃弃瑕录用用舍行藏藏垢纳污污泥浊水水乳交融融会贯通通宵达旦

旦种暮成成人之美美人迟暮暮云春树树大招风风中之烛烛照数计计日程功

功德无量量才录用用行舍藏藏头露尾尾大不掉掉以轻心心急如焚焚琴煮鹤

鹤发童颜颜面扫地地上天官官逼民反反裘负刍刍荛之见见微知著著作等身

身强力壮壮志凌云云消雨散散兵游勇勇猛精进进退失据据理力争争长论短

短小精悍悍然不顾顾影自怜怜香惜玉玉液琼浆浆酒霍肉肉薄骨并并行不悖

悖入悖出出奇制胜胜任愉快快马加鞭鞭辟入里里出外进进寸退尺尺寸可取

取巧图便便宜行事事与愿违违心之论论功行赏赏心悦目目光如豆豆蔻年华

华而不实实事求是是古非今今愁古恨恨之入骨骨腾肉飞飞沿走壁壁垒森严

严阵以待待理不理理屈词穷穷原竟委委曲求全全力以赴赴汤蹈火火烧火燎

燎原烈火火烧眉毛毛羽零落落井下石石破天惊惊惶失措措置裕如如运诸掌

掌上明珠珠沉玉碎碎琼乱玉玉碎珠沉沉滓泛起起早贪黑黑更半夜夜雨对床

床头金尽尽态极妍妍姿艳质质疑问难难以为继继往开来来龙去脉脉脉含情

情见势屈屈打成招招摇过市市井之徒徒劳往返返老还童童牛角马马首是瞻

瞻前顾后后顾之忧忧国奉公公子王孙孙康映雪雪上加霜霜露之病病病歪歪

歪打正着着手成春春蚓秋蛇蛇口蜂针针锋相对对薄公堂堂堂正正正儿八经

点评：浩浩荡荡，似赋非赋，似骚非骚，似词非词，似诗非诗，这到底是什么体？编年体？纪传体？语录体？易安体？还是独语体？冰心体？语丝体？评书体？都不像，那是诗经？民歌？乐府？骈赋？志怪？传奇？小品？史记？世说新语我以每秒天文数字的运转速度飞速的搜罗记忆，实在呕心沥血，肝肠寸断，同学，老师这几年的的书都白教了，原来是成语接龙自成一体。

第二部分 江西卷：半命题作文2007年，洞庭湖大水导致20亿只田鼠大迁徙，所过之处农田一片狼藉。专家认为，田鼠为害之烈，原因之一是人类热衷于吃野味，致使田鼠的天敌（蛇、猫头鹰、黄鼠狼等）数量急剧下降。

根据上述材料，请你为田鼠或田鼠的天敌带拟一封给人类的信。

要求：①必须按书信格式作文。②题目自拟。③所写内容必须与给定的材料相关。④不少于800字。⑤不得抄袭、套作。

叽叽和喵喵

田鼠写信

叽叽叽叽叽

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

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

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

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

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

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叽。

叽叽叽叽

叽叽

天敌回信

喵喵喵喵喵喵

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

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

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

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喵

喵喵喵喵

喵喵

点评：实在是史家的绝唱，没有韵的离骚！我做老师已经很多年，也阅过无数高考作文，但是这篇作文，领导啊，原谅我吧，我实在挑不出一出错来！我看不懂啊！我要给他打零分啦第二部分 上海卷：他们（1）

平时我们关注更多的是我们自己，请以他们为题写一篇作文。除了诗歌外，文体不限，字数800左右。

他们

谨以此文，献给我那些因为网游没能参加高考的兄弟。题记

学校旁边这家网吧的格局，和别处差不多：都是外面有个曲尺型吧台，吧台里面替人结帐，预备着鲜橙多之类的饮料。上学的人，傍晚放了学，每每花5块钱，玩两个小时——这是两年前的事，现在降到两块钱一小时了找个位置，点开游戏，玩会CS.若肯多花两块钱，就可以到17屏，带隔间的机子上去玩了，如果再多花点钱，就可以去VIP包间玩了，但是这些cser，多是32人野战的，大抵对装备不用那么严格。只有那些自带鼠标，鼠标垫的职业战队的人，才踱进VIP包间，抽根烟，约个战队打比赛！

我从一上高中起，就在校门口的e时空网吧作兼职，老板说，样子傻，怕招待不好职业战队，就在外面做点事。外面野战客户，虽然水平菜，但是骂骂咧咧、唧唧歪歪的也不很少。

他们大都喜欢抽烟，不让他们抽，就要骂娘。所以，过了几天，老板说我干不了这事，幸亏荐头情面大，辞退不得，便改为在网吧转悠，处理小故障、开关机的无聊网管了。我从此便经常转悠在网吧里，专管我的职务，由于都是小Case，但总觉得有些单调，有些无聊。老板是一副凶脸孔，网民也专心游戏，教人活泼不得，只有孔乙己来了，才可以笑几声，所以至今还记得。

孔乙己是唯一自带鼠标而在外面打野战的的人。他身材瘦长，青白脸色，黑眼窝里有双无神的眼睛，一头乱蓬蓬的头发。虽然自带鼠标，可是却是一般逻辑光电鼠，根本不是什么MX300或是IE3.0.他对

人说话满口战术，走位，教人半懂不懂的。因为他姓孔，别人便从他的IDYJ|KONG这半懂不懂的ID里，替他取下一个绰号，叫做孔乙己。孔乙己一到店，所有cser便都看着他笑，有的叫道孔乙己，又来找虐了他不回答，对吧台说开台机子，亮点的，便排出10块钱。他们又故意高声嚷道你一定又被人虐很惨吧！孔乙己睁大眼睛说你怎么凭空污人清白什么清白？我前天亲眼见你打一倒数第一，还被骂菜比。孔乙己便涨红了脸，额上青筋条条绽出，争辩到他们那是开了作弊器改了Config，这这我他妈能打过么？接连便是难懂的话，什么隔墙穿人啦，见面暴头之类的，一些不懂了。在这时候，众人也都哄笑起来——店内外充满了快活的空气。

听人家背地里谈论，孔乙己原来也加入过战队，但终究太菜，又不参加队内训练，于是越来越菜，弄到没人要了。幸而还算能阴人，便替人家打打替补，混一下战队。可惜他又有一样坏脾气，便是输了就开骂，偶尔阴死一个，就给人喷Logo.如是几次，叫他打替补的也没有了，孔乙己没办法，便免不了在野战里混。但是他在我们网吧，品行却比别人好，因为他真打架打不过别人，虽然间或来两句牢骚话，但是人家一瞪眼，定然不吱声，继续在里面悄悄的打。

孔乙己战罢一局，Loading新图的时候，旁人便又问道，孔乙己，你当真加过战队么？孔乙己看着问他的人，显出不屑置辩的神气，他们便接着说道，那你怎的连个替补都打不上呢？孔乙己立刻显出颓唐不安模样，脸上笼上了一层灰色，嘴里说些话，这回可是全是怀才不遇之类的，一些不懂了。这时候，众人也都哄笑起来——店内外充满了快活的空气。

在这些时候，我可以附和着笑，老板决不责备的。而且老板见了孔乙己，也每每这样问他，引人发笑。孔乙己自己知道不能和他们谈天，便只好向更菜的说话。有一回对我说道，你会玩CS？我略略点一点头。他说，玩过CS考你一考，M4消声器，怎么上？我想，你个大菜比，也配考我么？便回过脸去，不再理会。孔乙己等了许久，很恳

切的说道，不会上罢？我教给你，记着！这个技巧应该记着，将来阴人的时候，好用！

我暗想，谁他妈跟你一样猥琐，就爱阴人，而且上消声器有声音！又好笑，又不耐烦，懒懒的答他道，谁要你教，不就是点一下右键么？孔乙己显出极高兴的样子，将两个指头的长指甲敲着电脑桌，点头说，对呀对呀！可是具体实战用法，比如加消声器后，枪管会露出来，你知道么？我愈不耐烦了，努着嘴走远。孔乙己刚买了M4想给我具体演示，见我毫不热心，便又叹一口气，显出极惋惜的样子。

有几回，他带着同学来，也没钱，围住孔乙己看。他便安上自己的鼠标，进到32人服务器，开始野战。同学要求玩两局，可是玩完两局，同学仍然不动。孔乙己着了荒，伸手抢鼠标，弯腰说道别打了，你再玩我又负了。坐下又按了一下Tab键，自己摇头说。快负了，快负了，正不多了。于是同学又在骂声中推他的头，说你丫原本就正一个！

孔乙己是这样的使人快活，可是没有他，别人照样玩CS！

有一天，大约五一前后，老板正在慢慢结账，看下账单，忽然说孔乙己长久没有来了，还欠两小时网费呢！我才觉得他的确长久没有来了。一个Cser说道，怎么会来？丫都快拿不到毕业证了。掌柜说，哦！他仍旧总是挂科，这一回，是自己发昏，竟然会考又挂了，会考这东西，是能挂的么？后来呢？后来？先被班主任叫去骂，骂了一下午，再被父母骂。后来呢？后来去买英语资料了？买了又怎样呢？怎样？谁晓得？许是开始背单词了吧。掌柜也不再问，仍然慢慢的看他的账单。

五一过后，来网吧找高考试卷的学生越来越多，我整天很忙。一天很早，还没来一个客人，我正检查机器，忽然听得一个声音，开台电脑。这声音虽然极低，却很耳熟。可是却一下认不得，仔细一看，那孔乙己便在我身后站着。他脸上带着尴尬的微笑，头发梳的光溜，穿着西装，拿着U盘和一些书，见了我转过身，又说道，开台电脑。

老板也走过来，一面说孔乙己么？你还欠两小时网费呢！孔乙己很尴尬的答道，这下回还请，这回是现钱，开一台带USB接口的，我下点英语会考资料。老板仍然同平常一样，笑着对他说，孔乙己，你英语又挂了？没事，你不是要做中国moyini么？但他这回却不十分分辩，单说了一句不要取笑！取笑？你要是英语没挂，怎么人家找高考试题，你下英语会考资料呢？孔乙己低声说道，这回能过，能过，能他的眼色，很像恳求老板，不要再提。此时已经聚集了几个人，便和老板都笑了。我开了电脑，找出USB连接线，他从衣袋里摸出5块钱，放在我手里，见他手里一摞英语书，写着会考最后冲刺之类，原来他真的会考没过。不一会，他上完电脑，便又在旁人的说笑声中，夹着这摞书慢慢走出去了。

第二部分 上海卷：他们（2）

从此以后，又长久没有看见孔乙己。到了年关，老板看着帐单说，孔乙己还欠两小时网费呢！到了第二年的妇女节，又说，孔乙己还欠两小时网费呢！到了五一没有说，到了年关也还没有看见他。

我到现在终于没有见——大约孔乙己的确没有毕业。

点评：倘孔乙己在天有灵，必然不会答应。他一个执着的读书人，怎么会沉迷网游。何况，就算会考挂科，以孔乙己的性格，必然会复读，年复一年。

他们

我从小就是一个懂事的孩子，在家里听父母的话，在学校听老师的话。小学六年，年年都是三好学生。

上了高中，父母为了让我得到更好的教育，硬是托人找关系把我转到了离家比较远的一个学校。这个学校真是不得了，名师如云，好学生更是一大片，你不得不佩服他们的成绩，每次考试下来，分数都高得离谱。连我这个在小学、初中一直是尖子生的学生都追之不及。

好了，我现在要写的是他们，出题老师，我太感谢您了！这种题目对我来说简直是小菜一碟。他们，是谁们呢？老师啊，我不得不再

一次地向表示敬意，我估计您出这个题目肯定是不费吹灰尘的力气吧！

好吧，我现在正式进入正题。

他们，对于他们，我想起来就窝火！

他们曾经是祖国的未来，可能有很多人确实为了实现四个现代化作出了一些成就。现在，他们老了，所以，就开始倚老卖老了！

前面说了，我家离学校比较远，每天都得坐2路公交车。而且，老师您也知道了，我是一个懂事、懂礼貌的孩子，但是，对于他们，我实在不敢有礼貌啊！

这个世界上最累的人，恐怕就是我们学生和农民伯伯了。我们每天不到六点就得起床，晚不上到十一点肯定别想睡觉。我们真是起得比鸡早，睡得比猪晚。

但是，每天早上坐公交车，还得给他们让座，我本想在公交车上打个盹，补个觉，可是，您看吧！只要2路车往站前一停，妈呀！只见一大群老太太老大爷像蚂蚁似的呼啦啦一下就把车门围得水泄不通。再等车门一开，好家伙，他们一人代会而上，好像后面有大灰狼要吃他们似的，为了抢一个座，那可真是勇往直前、前赴后继。你说这么大清早的，他们干吗非要和我们挤车呢？是不是吃饱了撑得没事儿干了？他们干吗不在家里睡个懒觉呢？这万一要是挤出个心脏病啥的，估计公交公司要倒霉了。

我个儿了，挤不动。就算我身体强壮，我也不敢跟他们挤呀！要挤死一个，那我的前程就毁了！

所以，一大段路程，我指定得站着打盹，时间长了，我站着都能睡着了，这要是再折腾些时日，我没准儿就进化成马了！

到了站，好不容易占了个座位，可是屁屁还没坐热，就又上来几个大妈。有一位大妈大跨步走到我旁边，脸不红心不跳地呲着个大门牙对我说，小伙子，你起来，让我坐会儿。

我抬头瞪了她一眼，坚决地说，不行！

大妈急了，愣是把我骂了四站地，简直气死我了！

记得以前看过一个报道，有一个大妈，因为有个阿姨不给她让座，就让她女儿把那阿姨的照片发到了网络上。后来才知道，那位阿姨是个孕妇。老师，您说他们缺德不?

还记得有一次，我在座位上打盹，硬是被一个老太太推醒，说，小伙子，你起来坐后面吧！

我往后一看，有好几个空座。就说，那儿有坐啊！您干嘛非得跟我抢啊！

我腿脚不方便，刚才在公园跳舞跳累了

我这时候只想说一句话，我）%&*&

但是，老师，您知道我是个懂事的孩子，我只能把这句话吞到肚子里。

所以，对于他们，我已经无语了！

点评：同学，对于你的遭遇，我是深感同情的。不要说你经常坐的2路汽车会遇到这种事，就是20路、30路、300路、628路等公交车，也会遇到的。这其实已经不是什么新鲜事儿了，这是社会发展的必然。好在你正在脱离与他们挤车的苦海。其实有时候想想，生活中需要挤，记得曾经孔子曰过这么一句话：挤挤更健康！

第二部分 宁夏卷：养鸟（1）

根据阅读材料写作文。

小兰和妈妈都喜欢看小鸟飞翔，听小鸟唱歌，他们第一次养鸟，妈妈忙女儿贪玩，没几天小鸟就饿死了；第二次养鸟母女俩要好好的养小鸟，养了一个月小鸟长的很好，可朋友说你们残忍的剥夺了小鸟的自由唱歌、自由飞翔的权力，母女很不舍得将小鸟放飞了；第三次亲密接触小鸟，是因为收到一封放生活动的邀请函，信函说放生活动既环保又慈善，母女俩买了两对小鸟兴高彩烈的去参加放生活动，爬上山头看见参加放生活动的有好几百人，一鸣炮响起，千鸟齐飞，有

人笑脸灿烂，有人诚合十，母女下山后听到花鸟市场老板兴奋的说：自从有了放生活动，小鸟的需求量大增，每天都要起早贪黑捉小鸟。

请以此为话题，写一篇作文，题目自拟。文体不限，字数800左右。

养鸟

高二那年，我破天荒地英语及了一次格。爸爸一高兴，给我从市场上买回了一只鹦鹉。他的用意我很明白，因为鹦鹉作为动物，居然能说人话，可以说是鸟界甚至放眼整个动物世界绝对是语言的天才。爸爸想让我跟鹦鹉学习，多掌握一门语言。为此他还语重心长地跟我讲了那个老耗子学狗叫吓走猫的故事来教育我。

其实我并不喜欢鸟，更不喜欢养鸟，尤其是这只鸟居然还要成为我学习的一种象征，更让我感觉到欲杀之而后快。但我不敢明杀，只能用计谋了。我翻了三十六计，看到了借刀杀人之计，我瞬间就想起了一个绝妙的好主意。

每天晚上放学，我就关起门来，教鹦鹉说话。当然教它的肯定没有什么好话了，净是些骂人的脏话。这只鹦鹉语言天赋果然不同凡响，一周下来，我教它的脏话，它都会说了。然后我就把它挂在客厅，嘱咐它，见人就说脏话，不停地说。

这时，鹦鹉突然冷笑起来，说：小子，你那点花花肠子还想骗我，我经过的大风大浪多了，你还想用借刀杀鸟之计陷害我。

我惊讶之余，忽然对它有了几分莫名的敬畏之感，看来这只鸟着实不简单呢。于是我问它，你都经历过什么风浪呢？能否诉说一二呢。

鹦鹉说：看在你小子有悔过的份上，就告诉你一些吧。

首先你知道，你老爸多少钱买回来的我吗？

不知道，我从来不问他花钱的事情。

五千块呢，整个鹦鹉市场中，我是标王啊

为什么你就这么贵啊，你有何特长啊？

小子，你跟你老爸一个德行，他当初买我时也是这么问老板的。老板说，你前面看了三只鹦鹉了，第一只会两国语言，售价是1000；第二只会三国语言，售价是2000；第三只会五国语言，售价是3000.

那你肯定会五种以上国家语言了吧？！

靠，你们不愧是父子，连问的问题都一模一样。告诉你，我只会中国话。

那你怎么比他们贵这么多啊?

因为我是那些鹦鹉的老板啊。

精辟，看来你还会管理啊。

当然，可是这管理的功夫可不是一天两天学来的啊。需要经验的积累和世事的考验啊。记得我第一份工作在一家夜总会，我在前台，每天人来人往的，我巧舌如簧，花言巧语，把那些顾客哄得甚是开心。可是好景不长在，好花不常开，三个月后这家夜总会被公安给查封了。我被一家人家买了回去当宠物养。那时我涉世不深啊，早晨刚醒来，看到主人家女儿起来，我一时感慨，就说了句小姐也换了；看到女主人又来了句妈妈也换了。可是最不该的是我看到男主人居然说了句，老主顾又来了。就这句话害得我又开始了流浪之旅。其后我就被一个单身的女子买了回家，我发誓不再瞎说话，言多必失啊。一天女主人出门，告诉我要是有人来，一定要问是谁。我答应了。主人刚走不久，就有人来按门铃，我就问谁啊，对方说是送快递的。可是我作为鸟，不会开门啊，所以我就连着问了N遍谁啊，到后来对方就不再说话了。等主人回来时，发现门口躺了个口吐白沫一命呜呼的快递员。我成了间接的谋杀者，由于我只是只鹦鹉，你们人类的法律对我没有界定，所以我逃过一劫。但是我又开始流浪的生活。不过算我命好啊，不久被一个女明星买去了。女明星对我很好，我慢慢地滋生了骄傲的情绪，说话更刁蛮了。一次女明星外地走穴演出，带我一起坐飞机去，还给我专门买了一个座位。说实话我真是感动啊。女明星还给我定了XO，我都快泪流满面了。可是讨厌的空姐却迟迟不给我送过

来，于是我大喊，你TM的，老子要得XO怎么还不送来啊，是不是找抽啊。人都怕横的，空姐马上就送过来了，还一个劲地道歉。在我旁边的一个哥们估计看这招管用，也就大喊，TM的，老子要的水怎么还不送啊，找抽是不是。果然空姐也马上过来了，不过后面还跟了两个彪形大汉，架起那个哥们就给扔出了飞机。我刚暗自庆幸，但见那空姐在两彪形大汉耳边耳语了一句，那两个家伙不容分说也把我扔了出去。好在我会飞啊，要不还不跟那个哥们一样直接去了天堂。被扔出舱后我看了那个哥们，我跟他说，TM的，你没有翅膀还牛个屁啊。之后我经历了很长的颠沛流离之苦，在最底层摸爬滚打，练就了一身搏击武艺。在一次鸟类野擂台赛上，我先后过五关斩六将，到了决赛。对手是一只鹰。你想我这身躯体格跟鹰斗，是先输一着啊。不过我下定决心，因为这是我命运的转机，我必须要抓住。所以在决赛时，我是拼出了所有的力气才把鹰打败了。不过我全身的毛一根都没有剩啊。你们常说，脱毛的凤凰不如鸡，你想我脱毛了是个什么鸟样啊。赛后记者采访我时，我只能故作幽默地说，这家伙确实厉害，我不光膀子还真干不过他。之后这句话成了你们人类改编的一个笑话了。

哈哈。这些故事原型原来都是你啊。你太牛了。

给我口水喝。由于决赛的胜利，我在鸟界真的是出了名，很多母鹦鹉都对我很有意思。那时我夜夜笙歌，我堕落在纸醉金迷的生活中不能自拔。当时我看到母鹦鹉第一句话就是你能跟我上床吗。期间最厉害的是当时它们都说教会里有只母鹦鹉天天念经不食人间烟火，说是我如果这只鹦鹉能跟我好了，它们以后就尊我为老板。我答应了，一天我乘机溜进教会，果然看到那只母鹦鹉在祷告，我当时看它虔诚的样子，很是不忍心，但是想起全部鹦鹉都尊我为老板，我就鼓足勇气对它说了我那句经典的话，不料它热泪盈眶，说了句惊世骇俗之话，上帝啊，我祷告这么多年的愿望终于实现了。后来我就成了鹦鹉们的老板。之后也就来到了你们家。这些只是皮毛。这么多年各种酸甜苦辣太多了。有空了跟你慢慢聊吧。

那我想问你个问题啊。你怎么看待被人圈养和自由的问题呢？比如说你在我家是快乐多一点还是你在外面自由自在快乐多一点呢？

这是个哲学命题啊。其实这世界上无论你们人类还是我们鸟类，都没有绝对的自由和快乐。快乐是相对的，看你自己怎么认为。我流离失所时，就想被你们人类养着，可是时间长了，就又想回到外面的自由世界。可是现实不会是这样的，你只有有所舍才会有所得，天天患得患失地想这些没用的哲学问题，是一件很虚伪也很累的事情。珍惜你现在拥有的，才是面对生活的积极态度啊。这样，你的快乐就会多一点。

第二部分 宁夏卷：养鸟（2）

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啊。

好了，小子，你们人生路还长着呢，慢慢体会吧。别想着借刀杀我了。我要休息了。88.

点评：这只鹦鹉绝对是鹦鹉中的孙悟空，小品界的赵本山，能把这样老的笑话讲得如此精彩并集于一身，实在是鸟才。有此鸟才，高考不难矣。

第二部分 安徽卷：带着感动出发请以带着感动出发为题，写一篇不少于800字的文章。

注意：①立意自定。②文体自选。③不得抄袭，不得套作。④不得透露个人相关信息。⑤书写规范，正确使用标点符号。

是他，居然是他

一个曾经跟我追过一个女生不共戴天的仇敌，一个曾经跟我抢过同一块橡皮的狭路相逢之人，一个曾经放过我自行车无数次气的无耻小人，在千钧一发电石什么光的一霎那，他出剑救了我。

那一刻，我泪流满面，这是一种什么样的胸怀啊。这是一种什么样的精神啊。他是一个高尚的人，一个纯粹的人，一个有道德的人，一个脱离了低级趣味的人，一个有益于人民的人。我不该这么小肚鸡

肠，因为一个女生和一块橡皮去怀疑他，嫉恨他，诋毁他，跟他相比，我就是鲁迅皮袍里的那个小小的我啊。

我绝对洗心革面，重新做人，带着他给我的感动出发。

我来到了女生面前，当面把给他写的情书要出，付之一炬。握着她的手，深情地说：他是个好同志，我不如他。跟他走吧，我祝福你们。然后我潇洒的头也不回地走了。受人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何况是救命之恩呢。一个女生何足挂职，就是一沓，我也不能心疼。这是原则问题啊。

我来到超市，不，走了十家超市，终于找到了我们以前争抢过的那一种橡皮，拿到橡皮时，我又一次泪流满面，在45度角的天空上，一片黑云轰隆隆的滑过。我在橡皮上用小刀刻下了两个字感动中国。然后我买了价值50块的包装盒，包裹了5层，我要把这礼物送给他，告诉他我曾经的不是。

我来到车棚，把我自行车骑到他的面前，让他接着放。而且告诉他，只要他愿意，可以随时放，我买个打气筒带在身边，他放完我再打，打了他再放。只要他高兴，一个自行车算什么。就是骑着没气的车，迟到家半个小时，我也无怨无悔。比起生命，这半个小时就是沧海一粟，我不在留恋过去，我要着眼未来。

带着他给我的感动出发，天空很蓝，太阳很灿烂。花儿对我笑，鸟儿朝我叫，生活一片和谐，江上如此多娇。

朋友，如果你还没有感动，就去寻觅属于你的感动吧，感动是一副良药，可以治愈我们心中的种种创伤；感动是一部宣言书，宣告我们已经成熟和长大；感动是播种机，把感恩的种子播种，生长出来的都是和谐的花朵。

带着感动出发，我们一起走在社会主义建设现代化的康庄大道上。

点评：看不出你还挺重义气，知错能改，善莫大焉。只是人生观好像是出土文物般，希望进化得再快一些，以适应我国日新月异的发

展速度。

第二部分 湖北卷：举手投足之间阅读下面的文字，根据要求作文。

你走过一棵树，树枝低垂，你是随手把树枝折断丢弃，还是弯身而过？一只长了癣的流浪狗走近你，你是怜悯地避开，还是一脚踢过去？电梯门打开，你是谦抑地让人，还是霸道地推人？一个盲人和你并肩路口，绿灯亮了，你会搀那盲者一把吗？你与别人如何擦身而过？你怎么从小贩手中接过找来的零钱？你如何低头系上自己松了的鞋带？你，独处时如何与自己相处？

请根据对这段文字的理解，展开联想，思考如何对待自然，如何对待他人，如何对待自己。自选角度，以《举手投足之间》为题写一篇文章。

要求：自定立意，自定文体，不少于800字。

举手投足之间

我们宿舍八个人，八杆烟枪。这事就引起了班主任的关注，并把我们叫到办公室提审。我们早就商量好了，死不认账，能耐我何。谁知道高一尺，魔高一丈。一包薯条，让我们原形毕露。

老师：老实说，你吸烟吗？

宿舍老大：不吸。

老师：不吸？嗯，吃根薯条吧。

老大很自然地伸出两根手指夹着接过来

老师：不吸？！叫家长来

老师：吸烟吗？

宿舍老二：不吸。

老师：不吸？嗯，吃根薯条吧。

老二看到老大的惨剧，很小心的用手掌接过了薯条。

老师：不蘸点番茄酱吗？

老二一不小心蘸多了，于是马上用手指弹了弹

老师：弹烟灰的姿势很熟练嘛。叫家长来
老师：吸烟吗?
宿舍老三：不吸。
老师：不吸，好，吃根薯条吧。
老三因有前面两个例子很小心地流着汗吃完了薯条。
老师：不给同学带根回去吗?
老三接过薯条后顺手就夹在耳朵上
老师：不吸？？？叫家长来
老师：吸烟吗?
宿舍老四：不吸。(奇*书*网.整*理*提*供)
老师：很好，吃根薯条吧。
老心惊胆战地吃完了薯条。
老师：不给同学带根回去吗?
老四又小心地将薯条放到了上衣袋里。
老师突然大喊一声：校长来了！
老四赶忙从口袋里取出薯条扔在地上，用脚使劲地踩
老师：不吸？！叫家长来
老师：吸烟吗?
宿舍老五：不吸，
老师：很好，吃根薯条吧。
老五刚拿过薯条，老师说：不请我吃吗?
老五赶忙双手递过薯条，然后掏出打火机
老师：不吸？！叫家长来
老师：吸烟吗?
宿舍老六：不吸。
老师：很好，吃根薯条吧。
老六心惊胆战地吃完了。
老师：突然大喊一声：校长来了！

老六手心冒汗，但仍镇定地低头说到：校长您好！

老师：校长会闻到你嘴里的味道的。

老六掏出薯条：不会，还在这呢，火都还没点

老师：你到底吸不吸烟?

宿舍老七：向上帝保证，绝对不吸。

老师：真的不吸？好，来吃根薯条吧。

老七非常自然接过薯条吃个干净。

老师：真是个好孩子，你一般喜欢什么牌子的薯条呢?

老七（得意忘形地）：大中华

老师：吃根薯条吧。

宿舍老八：谢谢，不会。

老师：

点评：作者没机会看到《风声》，如果有张涵予或者周迅那两下子，估计大家就都平安了。看来这一代，真的不能进渣滓洞，否则都是叛徒。

举手投足之间

你举手投足之间，美目流盼，微波流转，沉鱼落雁，虎落平阳，天地一片萧瑟，只剩下我孤零零一个人，欣赏你的美。再没有人跟我竞争了。韩寒那个小子，仗着会骂人会开着赛车，郭小四凭着华丽的45度角仰望，易建联老是踢个篮球在你面前卖弄，这回他们不存在了，你没得选择了哈。

你举手投足之间，我的血压像放进开水里的温度计啊，嗖嗖的上升。脖子粗了，脸红了，像极了传说中的大款。虽然我现在还不是，但是我是最好的潜力股啊，算命的说的，一天我放学在街上，一个九华山下来算命的人硬拉着给我算的，说我是大富大贵之命呢。所以你就等着享福吧，就是你考不上大学，我也会养你一辈子。

你举手投足之间，甚至一颦一笑，都叫我百感交集，撕心裂肺，五脏俱裂，欲火焚身。假如你能嫁给我，我一定感恩戴德，做牛做

马，报答你的救命之恩。如果是现在都可以，我会抛弃一切功名利禄，世俗恩怨，红尘烦扰，找个山头或者田园，结个草庐在人境，你织布我来我耕田，我挑水来你浇园。

你举手投足之间，射放出摄人心魄的能量，像原子弹爆炸似的，我体无完肤，五体投地，甘败下风，情愿臣服在你像极了橘子颜色的石榴裙下。你是君主我是臣，君叫臣死臣不得不死。最好别让我死，我还要好好为人民服务呢。你叫我往东我绝不往西，叫我往西我绝不往东。

总之你举手投足之间，包含了世界上最伟大的武功，我不是黄蓉，我不会武功，我打不过你，情愿被你征服。这是我在我生命最重要的高考考场上给你写的一份最伟大的情书，如果云知道，沧海都会笑。如果你知道，死了我都值。生命诚可贵，前途价更高；若为爱情故，两者皆可抛。老师我知道，这回完蛋了，我也没办法，真情最可怕。

我先交卷了，我在考场外面等着你。

我还想看你的举手投足之间，给我带来的沙尘暴的感觉。

点评：成语和爱情都被你糟蹋了，建议恢复留级制度，让你在学校多待几年，以免出来贻害人间。如果你长寿，最好是五百年。

第二部分 四川卷：坚强以坚强为话题、题材不限、字数为800字左右。

不要叫我猪坚强

这是一头坚强的猪，一头神勇的猪，一头震不垮、压不折的铁猪，是值得信赖的优良猪。在废墟中被埋了整整三十六天，扒出来后居然还奇迹般的活着，赐予它猪界英雄的封号一点也不过分。

它一定是天蓬元帅再世，我们确定一定以及肯定的是必须刀下留猪，而且要把它供奉在博物馆，以猪坚强勉励世人。这是一个绝无仅有的猪家族生命抗争的活的标本，是由供人们吃变为供人们观赏雅谑的调料。

从此不仅会有人来给它喂食，喂好食，还将会有更多的人慕名来找它合影留念，甚至立传、筹资拍电影、发唱片一系列的产业链将在这次地震中得到了完美的延伸和价值整合。

噢！无所不能的神啊我不是在做梦吧！什么时候我开始享受与那些几千年来一直唯我独尊的人一样的待遇了？！

是的，你不在是任人宰割的刀俎鱼肉了，你比同类的他们有出息，外面的世界很大，你已经被解放了。不再是简单的嘴力劳动者了，可以出镜荣升体力劳动者，而且只要你再稍微肯使使你那猪脑子，成为像写字楼里的小白领一样的脑力劳动者也非难事。

我不是猪坚强，我是猪幸运！

可不，你比你的同类幸运多了。

我的同胞是啊我还有好多同胞在这次事故中长埋地下了

那又怎么样，天灾人祸，我们也不想！我们人类尚且有那么多同胞不能幸免，更何况你们，你没见22号那天全国人民降半旗默哀3分钟吗?

既然你们能把我供奉到博物馆，也能对我那些死去的同胞举办个生命祭祀的小仪式吧

真是猪头！畜生怎么能跟人比呢？你现在的荣华富贵也不过是你走狗屎运了。

我不是猪幸运，我只是一只本能求生的普通的不能再普通的猪。你们不要给我带那么高的帽子。谁说我幸运了，你看看猪油涨价涨得都升到天上了，我却瘦成这样了！我在废墟中压了整整36天本来以为死定了，可是天不绝我族，偏偏让几块木炭救了我小命？可是我的亲人好像在没有经历这次浩劫时就被你们提到了屠宰场了吧！

失去亲人，你有什么感想?

媒体朋友，你能别我伤疤吗？哼我心很痛很悲伤。但是你们能感受和体会的到吗?

你喜欢博物馆给你起得名字吗?

一点都不喜欢，很多人都是倒过来念！

如果能给你一个愿望，你希望是什么?

如果能给我一个愿望，我希望以后的生命探测议没有种族歧视！如果能再加个期限，我希望是永远。

知道人们为什么都喜欢你，叫你猪坚强吗?

明知道我是猪还问?！我哪里知道！

猪头，因为你比别人坚强呀，甚至人类。

我没有什么丰功伟绩，请不要叫我猪坚强

我只是本能的求生，地震前，其实我早就发现了前兆想逃跑，可惜有猪栏，我怎么跑得了啊，只有等地震震坏了猪栏我才能跑

到底是禽兽，不忠实自己的主人，白喂你了！一出事就先想着自己逃命，你学学人家狗

我本来就是一只普通的猪，一直吃饱了就知道睡的猪。

点评：人类一直以为自己是最聪明的高级动物，总会一相情愿地做事。猪没死，并不一定就说明它坚强，只能说明它幸运！如果别的猪在它那个地方，可能也死不了！

---

《别笑，我是高考零分作文2》第四部分

老师好，我叫 ，我是一名学习很刻苦、很认真的学生，但是为了这篇高考作文，为了我能考入一个名牌大学，我想我不得不离开我的家，离开我的父母，也离开我亲爱的老师您，时光穿梭回到山顶洞人时期，与他们生活一段时间，这样，我写出的文章才会更富有真实性、更生动、更能打动阅卷老师。

重庆卷：在自然中生活（1）

《现代汉语词典》对自然的释义有：1.自然界。2.自由发展；不经人力干预。3.不勉强；不局促；不呆板。

请以在自然中生活为题目，写一篇文章。

要求：①立意自定；②除诗歌外，文体不限；③不少于800字；④不要套作，不得抄袭。

与山顶洞人一起生活的日子

老师好，我叫，我是一名学习很刻苦、很认真的学生，但是为了这篇高考作文，为了我能考入一个名牌大学，我想我不得不离开我的家，离开我的父母，也离开我亲爱的老师您，时光穿梭回到山顶洞人时期，与他们生活一段时间，这样，我写出的文章才会更富有真实性、更生动、更能打动阅卷老师。

好吧，开始启动时光机程序，我走了，向大家挥别一下。

N分钟后，时光机降落在一处悬崖边上。我看见了那硕大的山洞，里面黑漆漆的一片，正准备朝里走，却看见几个身上挂满了兽牙、海蚶壳 、小石珠 、小石坠 、鲩鱼眼上骨和刻沟的骨管等装饰品的山顶洞人向我走来，那些饰品伴随着他们的步伐泛出好听的叮叮咚咚声。他们见到我，先是一愣，随即彷佛是明白了些什么，三步并作两步，上前就搂住我，大大地拍了又拍我的背，彷佛我是他们失散多年的亲兄弟。于是，还是为了我的高考作文，我有些心虚地也模仿着他们的样子拍了拍他们的背，与他们称兄道弟起来。

再后来，我开始与他们一起生活在大自然中，同他们一起摘野果，同他们一起蹦蹦跳跳，学着他们的样子，用木棍去插鱼，然后烤着吃，虽然味道一点儿也比不上我老家的酸菜鱼，但看着他们的表情，却也是吃的津津有味。我学会了钻木取火，也学会了穿孔海蚶壳，更学会了如何插鱼。我在想，等我回到考场，考试结束之后，我回到姥姥家，一定要去她家后院后面的湖里插许多许多的鱼，做许多许多的酸菜鱼，烤鱼就算了，在这里吃够了。

一天时间，就那么过去了，临坐上时光机准备返回考场时，山顶洞人对我表达了他们极度不舍的情意，并送给了我许多他们亲手制作的兽牙饰品。我很感动，回来的路上，我一直在赞叹，原来山顶洞人那么重情意，转而又想到我们的监考老师，怎么说我在她考场也呆了

快两个小时了，与她共处也快7200秒了，不晓得她是否也如此重情意？我除了作文，还有一半的试卷都没写，她可否知会我一声，指点指点？嗯，我决定回到考场就去考察下，这位监考老师比不比得上山顶洞人。就这么说了。

最后说声，在自然中，我生活得很快乐。哦耶！

点评：看到你能穿到山顶洞人时期，首先我非常佩服你为了高考而勇往直前、不怕牺牲、不怕失踪的勇气；其次，我很怀疑你所用的时光机的可靠性，是不是经过国家质检总局检验过了？是不是山寨牌的？如果半路上万一坏了，那你就会永远地留在山顶洞人，会永远地与他们过那种蹦蹦跳跳的生活！

生活在自然中

大家都叫我花木兰，打从我出生的第一天起，母亲就告诉我，我们都是生活在自然中的，我们是生而平等的。

那一年，我年满18岁，拥有了神圣的选举权和被选举权。|Qī=shū=ωǎng|

恰逢四年一届的世界妇女大会要改选主席，放眼中外古今妇坛，还真难再选出一位令大家心服口服的领袖。

惟有那个不怒自威的女性武则天被媒体认为是最有潜力的参选人，即使是号称铁娘子的前英国首相撒切尔夫人，在她面前也要逊色几分。

看来，武则天入选世界妇女大会主席团真是当之无愧。

一个偶然机缘，我有幸参加了世界妇女大会代表选举会。只见各个朝代的巾帼名流们云集一堂，磨拳擦掌，跃跃欲试。

大会副主席慈禧太后主持代表选举会：下面由大会主席武则天同志讲话！台下顿时掌声雷鸣。

只见武则天坐在主席台上，神态自得，妙语惊人：诸位！今天在这里选举参加世界妇女大会的中国代表，实在是千百年来最伟大、最辉煌、最拨尖的盛举。本人承蒙不弃，被推举为世妇会主席团主席，

更有不胜光荣之感！这一划朝代盛事之诞生，无疑标志着我们妇女运动已发展到一个举世瞩目的新水平、新阶段！这决非本主席巧言利舌，恣意虚夸的胡吹乱捧，诸位只要放眼四顾，举世滔滔，我们女人干出了多少惊天业绩；没有我们，男人能够生活吗？没有我们，就没有男人，就要亡国家亡世界亡人类台下又是一片雷鸣般的掌声。

武主席又接着讲：今天参加代表选举大会的都是各朝历代青史彪炳、百代留名的人物，只可惜世妇会给我们的代表名额有限。敝人身为主席团主席，重任在肩，不能不为世妇会尽职尽责。因此，只能在你们中间优中选优，好中挑好。下面开始讨论酝酿代表人选，大家不要顾忌，要畅所欲言，选出最优秀的代表来参加大会。

武则天讲话一结束，台下便叽叽咕咕、嘟嘟囔囔、嘤嘤嗡嗡地酝酿起来。有人提议：穆桂英当代表如何？不料此话一出，立即有人反对：穆桂英把我们女人的温顺变成了严酷，把我们女人的纤柔变成了强悍，她基本否定了自身作为女性特质的存在，让这样的人当代表，哼，岂不荒唐！

又有人提议：那么祝英台怎样？她可是把咱们女人柔弱的秉性与怯懦的爱恋发挥得淋漓尽致啊！不料想对这一提议也有人持相反的看法：祝英台害苦了一个迟悟的痴男子，也害苦了千千万万为之牵系情肠、不能释怀的芸芸众生；同时还把她自已转化为自绝的牺牲品，这样的人不具备代表资格。

杜十娘如何？不等这话说完，立刻有人大摇其头：杜十娘为表明一处高尚和显示其并非寄人篱下的清寒的拥有，为对一种亵渎情感之举的报复，不惜把巨额财富连同那个花容月貌的玉躯一起毁掉，不是太不值了吗？尤其是对一个小小的见利忘义的无耻之徒，竟付出如此惨重的代价，她怎么就不会学学当今的三陪、二奶们。

林黛玉当代表总够资格吧，聪明伶利，诗文棋画，无所不能。啊呸！不提她不羞煞先人，多愁善感、虚弱多病、小心眼儿、好猜多

疑、不耐风雨我们中国没女人了是怎么地！真不明白自曹老头子之后竟有那么多男人对她垂青，丫挺的小样！

王昭君呢？王昭君带着一个民族的重托去睦另一个民族，这种深明大义，这种卓绝功勋，当个代表应该绰绰有余吧。然而，对王昭君的所做所为也有人议论纷纷：你以为她王昭君出塞是一种牺牲是一种奉献吗？她那是抱着一种宁做鸡头不当凤尾的思想才去的，她是带着某种幸福和荣耀才去的，这样的人也不能当代表。

那么花木兰，有人居然推举我，我异常惊奇但是不等说完，立即就有人驳斥：花木兰与穆桂英一种货色！

一代词人李清照应该当之无愧了。听了这个提议，有人斥责道：李清照的那些哀惋凄切之词，整整把一个民族拖进了她的寻寻觅觅之中，拖了一千多年，让这样的人当代表你是何用心？难道还要让她拖下去，让我们这个民族不能正拨吗？

就这样，世界妇女大会代表选举会在叽叽咕咕、嘟嘟囔囔、嘤嘤嗡嗡中整整开了七七四十九天，才有了选举结果。大会选举潘金莲、杨玉环、妲己、王婆等一十三名代表参加世界妇女大会。王婆因功绩平平，名气一般，又加上年龄超线，本来没有参选代表的资格。可王婆是何等样人，这样盛况空前的世界性大会，一旦错过，岂不死不瞑目。于是乎，她央求西门庆在武则天、慈禧太后处使足了银子，终于如愿以偿地当上了代表。

第二部分 重庆卷：在自然中生活（2）

闭幕大会上，当主持会议的慈禧宣布完选举结果后，林黛玉、杜十娘、祝英台、李清照等落选的人们不愿意了，她们发现凡是当选的代表们都有着不同凡响的复杂的背景，

武则天不愧当过多年的皇帝，久经风雨，老辣果断，她一听顿感不妙，没等慈禧讲完，赶紧宣布：世界妇女大会代表选举会胜利闭幕，散会。

点评：武则天、花木兰、慈禧太后、王昭君、林黛玉、李清照、潘金莲、杨玉环、妲己、王婆这下都聚齐了，可惜不再生活在自然处了，而是自然生活在你们中。

第二部分 广东卷：不要轻易说不（1）

请以不要轻易说不为题写一篇文章。

要求：①除诗歌之外，文体不限；②不少于800字。

不要轻易说不

火箭数胜，KOBE遣孔明使见姚明，察其言，观其色，良久，曰：弟有怨在心头，已然外显，不除将恐重。姚明曰：今战事连捷，前屠大灰熊，后堵掘金人，平纪录在即。吾栋梁之将，今作观壁之上，手无寸功，于心不甘。孔明大笑出。姚怒曰：气我也。遂四处寻医，乞克兰顿之良方，于舟骨补三钢钉。

居数日，姚手足麦蒂，孤剑上阵，连伤数雄，更有德州初生牛犊，折角而降，阿帅叹曰：此人猛张飞也，旧闻科比大战麦蒂，今始信之。孔明复见，曰弟安乐乎？姚盛怒曰：君子不落井下石，汝真乃一介山野村夫！孔明叹曰：吾观天下之英雄，唯Kobe和麦蒂而已！姚明盛怒曰：竖子之语！午后，有儿谣入耳：阿斗扶不上墙，姚氏难进厅堂。姚明亦怒于麦蒂。

二月二，龙抬头，此为吉日也。红色火箭龙骧虎奋，大破黄蜂。这一阵，杀得黄蜂人人害怕；闻麦帝大名，小儿也不敢夜嘀。人称麦迪为南帝。至此，火箭已连取十八城，天下震动。及十九胜，火箭已有包括寰宇之志，并吞八荒之心。时尚存三强，北有湖人，东有凯尔特，西有马刺。

翌日，阿帅召麦迪，曰：君才十倍于KOBE，必能安邦定国，终成大事。若姚氏可辅，则辅之；如其不才，君可自为休城之主。麦蒂听毕，脸发红光，手足失措，忽泣拜于地曰：欲代之久已！恨不能。公若有意，吾愿竭股肱之力，勇夺二冠！

却说姚明在休城姚氏餐厅闲住。一日，有VIP贵宾点菜单至。姚取单子自下厨。鲁肃入见，正色曰：明公无复有远志，但事此而已耶？YAO投白帽于地而谢曰：吾卿假此以忘忧耳。鲁肃曰：明公自度比麦蒂若何？YAO曰：仲伯也。鲁肃曰：今火箭连下数城，麦地人气如日中天，而公隐没，彼长我消。若回，以何遮之？YAO曰：吾正愁此事，未得良策。忽来报，曰：阿帅已封麦帝为大都督，总摄火箭诸路军马，令后卫海德取公之总兵将印来。

YAO下黑脸，发间隐隐然有白烟：NO！

点评：谁让你用洋文说不的，变着戏法儿轻易说NO，这是语文老师阅卷，可不是外语老师。

不要轻易说不

唐僧师徒三人自从踏上西天取经之路，就从来没有放弃过，从来不轻易说不。

这天，唐僧与悟空、八戒一行三人向火焰山方向走来。

唐僧擦着汗，回头对悟空说：悟空，天怎么越来越热了？是不是玉帝那老头又在天上烤鸡翅呢？

悟空答：让俺瞧瞧。

悟空举起望远镜向山上观瞧。

1

近景：只见火焰山上寸草不生，没有动物，像一块干净的石头。只有大火熊熊燃烧着。

悟空说：呀！师父，前面的山上发生森林火灾了呀！

啊？唐僧惊呼，快拨119救火，你看，那么多的黑烟把环境都污染了！唉，真是的！

八戒拿出手机看看，无奈地说：师父，您都三个月没给我们发工资了，我连充费的钱都没有，手机早停机了！

唐僧更为无奈地说：八戒，不是为师不给你们发工资，只是现在那些妖怪们的过路费要的太多，不给我们又没面子。现在，为师身上

也没钱了，为师的手机早就送给女儿国的公主了！

八戒嘟囔道：你就知道送小MM，早把我们徒弟给忘了，师父，你、你真是见色忘友！

唐僧心中暗想：遇到了漂亮MM，怎么能轻易说不呢？但是师父毕竟是师父，他是不会表现出来的。遂黯然道：这么大的火，我们怎么过得去呀！

悟空忙说：师父，不用担心，俺去去就来！说着，向空中飞去。

2

观音坐于莲花之上，正闭目念经。

悟空一蹦过来。

观音姐姐！你比我都懒，太阳都晒PP了还在睡觉？悟空说。

你这猴头，真是越来越没大小了，没看我在念经吗？观音不高兴地说。

嘿嘿

你不去保你师父去西天取经，来我这里做什么？难道那唐僧又欠你工资了？

悟空一摆手说：不是不是，那是小事。姐姐有所不知，我们在取经的路上遇到一座大山，不知道哪个妖怪在山上烤什么好吃的，火实在太大了，我们过不去。

观音掐指一算，说：那山名叫火焰山，以前山上繁化似锦、树木茂盛，只是三年前太上老君那老怪物炼丹的时候掉下一块炭，于是整个山头都着火了。

这老头的消防意识也太差了！

你们若想过此山，须得找铁扇美美那里借铁扇一用。

3

铁扇美美正拿着镜子化妆（用牙刷似的刷子在刷眉），她的身后摆了很多电风扇、纸扇子

悟空蹦到铁扇美美身后瞅着镜子，铁扇美美回头便拿刷子扎向悟空的屁股。

死猴子，找死啊你！没看见我在化妆啊！

哎哟

找我何事?

在下欲借你的宝扇一用。

什么？借？你有没有搞错啊！现在只租不借，要么你就买！

啊？还要钱！

那当然，现在那玉帝又不给发工资，只有靠自己搞点儿小生意了。

悟空从兜里摸出一枚一角的硬币，又忙藏在身后，说：我没钱！

什么？没钱？没钱还来借扇子！给我滚！铁扇美美说着向悟空抛出刷子。

悟空抢了一把最大的扇子就走，没走两步，被扇子压倒了。

猴头，你不想混了是不？！

铁扇美美夺过扇子，一挥，悟空被扇出十万八千里。

悟空划过天空，嗵，卡在一颗老树丫上，眼冒金星。但是，悟空怎是轻意放弃的人，他知道，面对困难不要轻意说不。尤其是对女人，更不要轻意说不。

第二部分 广东卷：不要轻易说不（2）

于是，悟空又一个筋斗翻回来，不料，铁扇美美又一挥大扇子，悟空又被扇了出去。他屁股后面带着一股黑烟划过天空，一直向地球外飞去。

唐僧、八戒抬头远远地看见。

两人同时惊呼：哇！好酷的流星！

悟空撞到月亮上，又被弹向地球，向唐僧和八戒飞来。

哇，陨石，快闪！

嗖两人跑开。

嗵

两人刚躲开，悟空一头扎在地上，灰尘四起。唐僧和八戒分别拽着悟空的两条腿，使劲往出拔。

扑嗵！三个人同时摔倒。

悟空跌坐在地上，两眼发直，头上金星闪闪。

4

悟空再次飞向空中。在一座大宫殿前停下，宫殿上有一匾额，上有四个隶体大字金銮宝殿，奇怪的是，宫殿里正往出冒着浓浓的黑烟。（老师，给两张白纸！来灵感啦！）

悟空哈哈大笑，心想：看来玉帝老头儿的老窝也着火啦！

忽然宫殿里飞出一块只剩下骨头的鸡翅，正好砸在悟空的头上。

悟空怒气冲冲地跑进宫殿，只见玉帝正与群臣搞烧烤餐会。整个宫殿里乌烟瘴气，悟空呛得满眼泪花。

猴头，你真是会赶时候，来来来，赏你一块鸡翅！

悟空一见鸡翅便忘了生气，接过鸡翅看也不看便啃。一口咬下去，忙又吐了出来。

玉帝抱歉地说：拿错了拿错了，那块是生的。

悟空晕倒。

无事不登三宝殿，猴头，你又遇到什么麻烦了？玉帝啃着鸡翅满嘴是油地问。

当然有事。俺特来向你投诉！

投诉？玉帝惊诧得张大嘴张，嘴里的鸡肉掉了几块，他又捡起来塞进嘴里。

对啊，铁扇美美那儿以前借扇子是免费的，可是现在怎么开始乱收费了？你倒是说说呀！悟空跳到桌子上说。

你有所不知，现在我们国库的收入越来越少了，连群臣的工资都快发不起了。

哦？

所以我让他们自立门户了，搞点儿小本生意什么的赚点儿零花钱。铁扇美美是拿了营业执照的，还是我给签的字。

那你借给点儿钱，让我去租一把扇子，等取经回来再还你！

玉帝显出难为的样子，说：这，这他凑到悟空耳旁说，不是我不借给你，而是我的身上也没钱。

什么，没钱?

你小声点小声点儿！玉帝说，我的钱都让我老妈赌钱输了。

啊?

玉帝掏遍了身上所有的衣兜，半天才从袖口里掏出一元钱，悄悄塞给悟空。

别让别人看见了，这你拿去吧！不用还了！玉帝慷慨地说。

悟空看着钱晕倒。

5

悟空郁闷地返回来寻找师父。

路上他想：这下完了，这老和尚只怕过不了此山，没准儿这次要真的散伙了！

又寻思道：可是，万一真的散了伙，那半年的工资就打水漂了，不能轻意说不，于是，悟空打定主意，要再去铁扇那婆娘那儿碰碰运气。

铁扇美美正双手抱着宝扇站在门口，举目望向四周。

悟空出其不意地出现在铁扇美美面前，铁扇美美刚想举扇，却被悟空一把抓住，铁扇美美动弹不得。

猴头，你想怎么样?

不想怎么样，只是想借你的宝扇用用，可是你却那么小气！

没门儿！铁扇美美怒吼道，唾沫星子溅了悟空一脸。

悟空无意中看见铁扇上的标签竟然是三藏牌，心中大喜。

铁扇姐姐，你要是还不借俺就告你侵权！悟空得意地说。

铁扇美美吃惊不小，拿起宝扇看看，不由得掉下几滴汗珠。

按照这里的规矩，要是告到玉帝老那儿，那可就得罚你十万两银子！

悟空兄弟，你可别乱来啊！我我也不容易啊，我借你就是了！

俺不借了，先赔十万两银子再说！不然，我就去玉帝那儿告你！悟空理直气壮地说。

十万两？你比我还黑！铁扇美美说，要不这样，五万两，再免费借给你用。

悟空想：五万两也行，这么容易到手的生意不能放过。

好！那就五万两，今天就饶过你，把钱和扇子拿来！

铁扇美美无奈地把扇子和一大箱子银子递给悟空，满脸哭腔，唉，这回赔大了！

6

悟空，你可回来了？都快把师父急坏了。唐僧老远就向悟空喊道。

悟空跳下地来，把箱子一扔，说：这是我刚刚赚的一点儿小钱，可以以三分钱的利息借给你们。

什么，三分钱的利？悟空，为师一直教育你们，出家人要唐僧说。

悟空白了唐僧一眼。

唐僧接着说：现在，这钱就先归为师了，等取经回来为师再向多唐朝天子总裁申请些经费还你不就行了！

悟空无奈，只得点头。

八戒欢呼：哦，这回可以有工资喽！

话音刚落，悟空不小心一挥铁扇，唐僧和八戒被扇向天空

唐僧在空中大喊：八戒，我们不要轻意说不，我们一定会再回来的！

点评：在遇到像唐僧、玉帝这种恶意拖欠弟子工资的师父和老板时，一定要为了自身的利益而不要轻意说不，否则，他们会多给你带

几个紧箍咒的。

第二部分 江苏卷：好奇心好奇心总是伴随着美好童年，诸如成功、失败、质疑、平庸等这些词语与好奇心相关联。请以好奇心为题，写一篇800字左右的作文，角度自选，立意自定。除诗歌外体裁不限。

好奇心

有一位国王，好奇心非常强烈，意欲踏遍天涯海角，搜罗各种稀奇古怪的玩意儿。临行之际，他成立了爵士队和奇才队，并训练他们野外生存技巧。

不久，他们便踏上了魔戒之行，一天路经尼克斯湖，一条猛龙出来拦截，爵士、奇才均不敌，千钧一发之际一湖人从天而降，将此猛龙生捕。此湖人艺高人胆大，最重要的是还有一张稀世珍宝天罗地网，此网一出，所有稀奇异兽皆俯首称臣，森林狼和灰熊这类猛兽也不例外，更不要说什么黄蜂、老鹰等飞禽。国王非常喜欢把抓来的动物做烧烤吃，于是，特地成立了一个热队，专门做烧烤，将小牛、公牛和山猫的肉，用马刺刺成一串串，伴着雄鹿酒下菜。

一天有个魔术师告诉国王，太阳上有许多黄金，国王赶紧派他的掘金队，坐着火箭，以超音速的速度飞向了太阳，但一去不复返。

无奈，国王又派骑士和开拓者向太阳进发，但结果还是一样。

国王只好亲自出马，带上他的所有奇才勇士，因为人多，只好坐快船去，但半路上快船的活塞又坏了，只好成为步行者。走了一年、两年、三年十年，历经九九八十一难，还是没有到太阳上去，倒是杀了不少妖魔鬼怪，最后只剩76人腥风作怪，其野蛮的作风，后来人们把他们称为凯尔特人。

凯尔特人族人丁不旺，但金戒指人手一枚。话说凯尔特人系属汉室，居刘备麾下，早先年，因其不争气，刘为他们的惨败处境没有少留过眼泪，而今新的主帅里夫斯绝对是可以胜任诸葛村夫一角，里夫斯运筹帷幄的能力绝不容小视。队中，能攻善守的前狼王加内特是关

羽的不二人选，虽然他并没有关羽那样对故主死心塌地的忠心耿耿，但凯尔特人能如此强大，他在内线的威慑力无疑贡献极大；老大皮尔斯有勇有谋，这一点无疑比张飞强，一到比赛的关键时刻，奋勇带球冲向敌人内线的人一定是皮尔斯，他还真有张飞万军从中取上将首级如探囊取物的气势；神投手雷阿伦是三巨头中最沉默的一个，但是一旦他杀的兴起，谁也无法阻挡，当年在雄鹿他曾经拿下单场60的高分，活脱脱一个纵横长坂坡，杀的曹军哭天抢地的赵子龙；还有新人，表现越来越好的，被人们认为前途无量的组织后卫隆多，从来不缺勇气，正如西凉锦马超，不过他的长相和马超的差距还是满大的。

蜀国人才济济，五虎将以一敌十，不过，国王不惧，他还有最后一张王牌湖人，话说湖人原居洛杉矶，经济实力乃是三国时综合实力最强的魏国，由一代奸雄曹操统帅。队中，有张辽之称的一号主力科比，曾多次上演单骑救主，以一人之力勇闯敌营，力挽狂澜，助球队赢得胜利，独当一面的风采。还有实力超群的加索尔，虽然有背叛母队灰熊的不光彩记录，倒和晚节不保的于禁有几分相似，罢了，英雄择主而事，有何不可？！另外，一位堪称有勇无谋的主力中锋拜纳姆简直是许褚的再世，防守凶悍，进攻能力却严重不足，战场上少了一只胳膊幸好还有队友补上，要不然晚节一定不保。剩下于奥多姆那厮，得分、篮板、助攻样样不弱，但没有一样是最强的，却拿着1300多万美元的高薪，确实和拥有特权的曹家子弟曹仁十分合拍。

两军交战，鹿死谁手。好像魏蜀交战之际，忘了悄悄潜伏在他们之间的吴国克利夫兰骑士，正在隔岸观火着坐收渔翁之利。

国王一生好奇，却养虎为患，如今前有虎后有狼，还谈什么好奇心？

点评：这个故事告诉我们，如果善于利用人类的好奇心，也是可以成就一番事业的，尤其是可以坐收渔利，可谓不费吹灰之力。

好奇心

我是个很有好奇心的人。（开门见山，防止跑题）

早在2004年，我就很好奇2008年的作文会是什么题目。江苏的出卷组的专家们思维相当飘逸，让我摸不到头脑。所以我打算高考移民去考上海卷，如果今年我语文还考不及格的话。上海卷的作文明显有个大基调，我先不说，各位自己看。

2006我想握住你的手

2007必须跨过这道坎

2008他们

于是我大胆地预测

2009不平凡的爱

2010每个人心中都有一座背背山

我是个很有好奇心的人。（老师说，没话说的时候，就重复一下点题句）

我一直很好奇家门口区政府规模宏大的办公楼里究竟有多少人真的在办公，因为每天下班的时候没见到几个叔叔阿姨出来，莫非那里就有客房；我一直很好奇医院里没钱看病被保安赶走的老爷爷老奶奶是不是出了医院门就自动康复了，不然为什么那些叔叔要赶他们走呢；我一直很好奇城管叔叔都是从小习武，不然为什么抢东西打人的动作如此连贯而华丽呢；我一直很好奇（排比句，请加分）

不是我不明白，是这个世界变化快。好奇心的驱使下，我一路走来，走向闪耀真理光芒的彼岸。（吐）

历史上因为好奇心驱使而不断努力最终走向成功的人物不胜枚举。（我就想到一个牛顿，好吧，省略）可以说，好奇心是人类进步的阶梯。（偷梁换柱）因为好奇心，我在很小的时候就解剖过青蛙，给蜻蜓静脉注射，骑过邻居家的大黄狗。这让我从小就对医学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并对于生物学有了初步的认识，以至于在高二那年，我轻松的就把生物考及格了。当然，也就停留在那个水平了。

就好像一枚硬币有两面，好奇心也是把双刃剑。（没有哪个高三的小朋友不会背这类句子吧）有些同学因为好奇心铤而走险，最后遗

憾终身。比如，有些同学很好奇押运武警的开车技术有没有电视里的好，于是跑去打劫银行，结果那武警果然不会开车，但是却因为南京拥挤的交通被活活塞车塞到吐血，1个小时后警察赶来了，那位同学还没从新街口开到珠江路。再比如，有些同学很好奇女生宿舍的内部结构，花大价钱购得高倍红外望远镜一枚。晚上小心窝扑通扑通乱跳，望远镜一拿不要紧，看到了比自己宿舍还那啥的场面，于是乎心脏病发过去了。

古往今来，好奇心成就了多少一世英名，也让多少英雄竞折腰。（再吐）

作为一名高中生，祖国未来的建设者（不是我，谢谢），我们要有好奇心，更要把好奇心向积极的方向指引。让好奇心成为我们进步的动力，成才的助推器！奇Qīsūu.com书

点评：人类有了好奇心，才有了社会的进步与发展，科学的创造发明。可是，如果动物有了好奇心，八成就会死翘翘的。

第二部分 浙江卷：触摸城市或感受乡村阅读下面的文字，根据要求作文：

都市和乡村是我们栖居的空间，都市生活和乡村生活是我们平凡的生活，当我们从平凡的生活回望时，每个人都会有不同的感触和期望。

请以触摸都市或感受乡村为题写一篇作文，可讲述自己或身边的故事，抒发真实情感，也可阐述你的思想观点。

立意自定角度自选。诗歌外文体不限。不少于800字。

触摸城市或感受乡村

我的网名叫触摸城市，因为我的家在农村，我最远去过湖州。一天的时间，我尽量的跟城市进行无间的接触，但是时间太短了，回来就改网名叫触摸城市了。

一天，忽然有个叫感受乡村的网友加我了。我很快的加了他，下面是我们的聊天记录：

触摸城市：你好，很高兴认识你。

感受乡村：不用客气，你叫触摸城市，我叫感受乡村，我们量组合就是和谐社会啊！

触摸城市：哈哈，真是啊。猿粪呢。我在农村。

感受乡村：我在城市，我喜欢乡村的大自然。

触摸城市：我喜欢城市的高楼林立和不夜霓虹。

感受乡村：这也许就是得到的都不珍惜，不能拥有的才更可贵吧！

触摸城市：也许吧。可是我真的没有拥有什么，我觉得我们像是被遗弃的角落。我没有吃过麦当劳，没有进过迪厅，没有做过轿车，没有住过酒店。

感受乡村：这些有什么好的啊，我们现在城里都时兴吃五谷杂粮了，那些农家院在城郊开一个火一个啊！

触摸城市：我都吃腻了。我现在发奋读书，考个好大学，要去杭州或者上海，哪怕睡在城市的马路上，我也愿意啊！

感受乡村：城市没有你想象的那么好，郑智化不是说过嘛，城市的泊油路太硬，踩不出脚印啊。城市的人的心是冷的，住在鸽子笼里，连对门是男是女是老是少都不知道，那叫老死不相往来。哪有乡村那种纯纯的乡情啊！

触摸城市：可是我们这里人没有几个喜欢现在这种生活啊，如果有机会大家都往城里跑，我们这里青壮一点的不论男女都在外打工，家里都剩下孩子和老人了。

感受乡村：总之，我讨厌城市，我想大学毕业后到农村，可是父母又不让。说我神经有问题。

触摸城市：呵呵。你神经是有问题。哪有从金窝往土坑里跳的呢！

感受乡村：道不同则不相为谋啊。青青子衿，悠悠我心。懂我心者，知我心忧。不懂我者，予我何求啊！

触摸城市：古诗串行了哈哈。

感受乡村：管他，就个情绪。就像哥抽的不是烟，是寂寞。

触摸城市：狂吐。

感受乡村：轻轻地我走了，就像我轻轻地来。挥一挥衣袖，不带走一片云彩。我心中的乡村，就像我梦中的新娘。

触摸城市：城市啊，就像是郭沫若天上的街市般令我神往啊。黑夜给了我黑色的眼睛，我用它去寻找城市的灯火。

感受乡村：我们飚诗了哦。哈哈！

触摸城市：可是高考不能写诗歌啊！

感受乡村：要是李白生在现代，也是歇菜啊。想想我们还挺平衡的呢！呵呵。

触摸城市：不聊了，我妈喊我打酱油去了。

点评：你是最杰出的设计师，因为你的偷梁换柱的功夫绝对一流。而且还有诗歌天赋，如果不做设计，绝对是设计界的最大损失。

触摸都市，感受乡村

我不仅想触摸都市，还想触摸都市里的妞。只要今天我跨过高考的门，就可以隐约看到都市里的吊带和短裙了。至于乡村，我已经感受了很多年，前街的冬梅，东头儿的二丫，都太熟了，有些厌倦。但是作为备选，还是不能彻底断掉，允许她们每个月给我写封信吧！

我之所以如此有远见，完全因为我站在了堂兄的肩膀上。堂兄五年前走出村子，踏上大学之路，也踏上了一条不归路。户口转出去了，粮油关系转出去了，村里把他的田地也拨给了后院的春生。但当时大家都没意识这意味着什么，只觉得堂兄春风得意马蹄疾，可以一夜看尽城里花了。

岁月如歌，世事无常。转眼，堂兄毕业了。转眼，堂兄失业了。转眼，堂兄大学里的女友跟跟城市里的富少私奔了。计算机专业的堂兄在城里愣是找不到正式的工作，只得在电脑市场给人打工，攒电

脑，卖手机。有一次，他把卖给男顾客的带小电影的手机，卖给了一个女孩子。女孩子报警了，警察出现了。

郁闷的堂兄回到了家乡，堂兄的户口被城里的人事局打了回来，挂在了县里，但没有单位接收。大伯托人在县里给堂兄找工作，说什么电业局啊，交通局啊，都行。人家回话，要进这些地方，行啊，让你儿子先把县委书记的闺女泡到手吧。堂兄急了，喊：我是大学生！对方抬头看了眼，像！这个缺心眼劲儿，一看就是大学生。

堂兄没去泡县委书记的闺女，而是嘴里唱着水木年华的《迷乡》，去找老相好秋香：我多想回到家乡，再回到她的身旁，看她的温柔善良，来抚慰我的心伤却看到秋香开油厂的姜大麻子给开着尼桑接走了。他去找村主任要块地种，村主任说，你谁啊，村里早就没你这户了，地金贵着呢，哪有你的份儿啊。

如今，堂兄在县一中的门口摆了个摊，卖麻辣烫，荤的一块，素的五毛。一年的高考之后，一个考生在堂兄这里吃麻辣烫，感叹道：以后若想再吃这里的麻辣烫，可就难喽！堂兄说：那可不一定。说不定以后咱俩同行呢。那学生不屑地说了声：我是今年的一本。堂兄说：荣幸！我是03届的。

后来，堂兄跟旁边卖煎饼的阿娟结婚了。但是他们没办不下准生证来。堂兄是人事局挂着的集体户口，没法办准生证。阿娟是外地人，她老家的民政局说你们没在这边办登记手续，得去男方那边办。眼看着，阿娟的肚子渐渐大了起来，堂兄哭了。堂兄的孩子生下来之后就成了黑人，后来托人走关系，交了两万的罚款，总算有了户口。孩子起名叫旮旯都市与乡村之间的那个旮旯。

点评：得分太少，是因为愤怒太多。关于就业问题，关于土地问题，关于户籍问题，关于计生问题，关于情感问题寥寥千字，装载这么多的愤怒，非零分无以震撼视听。愿这个0，可以化成社会向前发展的车轮。

第二部分 山东卷：春来草自青以春来草自青为话题，完成一篇自命题作文，题目自拟，除诗歌外，文体不限，字数800左右。

春来草自青

消极一直是这个社会所忌讳的话题，励志名言常让人读之甚爽，然而，看了这个题目我非常不爽。春来草自青？这不明显宣扬消极思想吗？我明白这什么意思，不外乎一个等字。就是说，一个人问：怎么才可成功？答曰：等吧，春来草自青！

佛说：缘分来时既是佛。人家那是和尚，是光头，四大皆空。你说那出题老师，你七情六欲不断，耳根都不清净更别说六根了，你怎么好意思顶着一发套乱喊：春来草自青！这不是扯淡嘛！

我们老师常说：高考是这年冬天的最后一场雪。他的意思是高考过后就是春天，即春来。然而，春天来了草就真的青了吗？非也！都说我们是祖国希望的苗子，可看到这个作文题目的一霎那，我意识到这场雪下得太大了，苗子们一准非死即伤，下场惨淡。你又说，人家冬天麦盖三层被云云。我说，你可别扯了。我们是草苗子，不是麦苗子，就算是青也是因为看了这傻冒题目把脸憋青的。

鲁迅曾说过：真正的猛士，敢于直面惨淡的人生，敢于正视淋漓的鲜血。这才叫积极，这才叫励志。春来草自青算什么？扯淡！树大自直的严重雷同品！我知道，你们不是这个意思。你们是说，顺应客观规律，等待时机。我靠，时机是等来的吗？机遇是自己争取的！你以为往沙发上一躺，眼一闭，腿一蹬（注意呀老师，这里指不是死人哦）金钱美女便纷至沓来？你就牛逼吧！天上不会掉馅饼，更他妈的不会掉机遇，就算要掉也不掉给你这种思想消极者。

我现在的任务就是将一个消极的话题写得无限积极，所以我必须大张旗鼓的反对，用尽全力的告诉你们：你丫错了，赶紧改吧，不改就赶不上二路汽车了。你说我还能咋办？顺着春来草自青写？写消极了你不干；逆着它写？你有说我跑题。看看我们还能做什么？我们不可以批判社会，那会被划为阴暗面。我们只能赞美。我们可以赞美祖

国，赞美奥运，却不能赞美大姑娘的屁股多么漂亮。你们就像一群无耻的强盗，持着落榜的刀子将我们生生逼进角落，逼得我们十年寒窗苦攻来的春天到处枯草萋萋。

于是乎，怯懦的人举起双手，大喊：啊，春来草自青！可你们万万没有想到，会有我这种牛人突然跳出来对你们说，你他妈的滚开。

按客观规律来讲，强盗是不会他妈的滚开，于是你们将落榜的刀子无情地送入我的胸膛

临死之前，我大呼：春来草自青，分来我更爽。老子找的就是不爽和刺激。阅卷老师，你也别客气，尽管下手，得零分我请饭，得满分你滚蛋！

点评：阅卷老师也是上有老、下有小，也要为了生活而努力工作。今儿个是你逼着人家阅卷教师给你打零分的，以后考不上大学也活该！

第二部分 天津卷：人之常情（1）

请以人之常情为题写一篇文章。

要求：①自主确定文体（诗歌、戏剧除外）。②不少于800字。

人之常情

其实很需要女人的宋江：

当我下定决心要和阎婆惜好的时候，她的心已经被张文远趁虚而入了。我想算了，由他们去吧，可是偏偏书信被她看到了，她太狠了，我也只是要抢回书信，我实在是误杀她

花荣的妹子不错啊，但是为了收秦明，只好这样了。

我听到了杨雄、石秀如此对待那个潘巧云，我也很气愤：一封休书不久结了吗？何必如此恶毒？但是，没办法呀，我们都是豪杰呀难道还开大会再批判他们？

我想过要扈三娘，但是李逵那么过分，我怎么办呢？我也看出来欧鹏看她的眼神很暧昧，但是我已经给王英许过愿了，怎么办呢？

李逵啊李逵，我只是想看一眼李师师，和她对面坐一会儿，这都不行?

本来，说不定可以明媒正娶那个刘老汉的宝贝女儿，被李逵这么一弄，好，好，好啊

很好，很好，谁让我是老大呢?

急着要和辽人打仗的杨志：

终于去征讨辽国了，来到了先祖曾经冲锋陷阵的土地上，张清立功了，卢员外斩将了，董一撞扬眉了，林教头怒喝了，徐宁有所表现了，花荣得意了，索超杀得爽了，史进居然一下子撂倒两个，关大哥笑了，秦明又准确地找到了对手的天灵，呼延老兄出风头了，孙立简直神了曲利出清那小子交给我的话，我肯定比王文斌这个呆瓜行为什么呢? 我要杀人，有谁让我杀? 最后，议和了

偶尔会想想潘巧云的杨雄：

是我错了，是我狠了。但是我已经那么干了我还不想自杀

有时候，我也想杀了石秀，但是，我能那么干吗?

当时，如果你说你还爱我，要跟我下半辈子，我就杀了他了。

可是你连骗我都不肯，我在你眼里算什么?

我是冷落你了，可是当我准备退出公门该开酒馆加教拳的时候，出了这样的事情

想当年，我在两河大擂台赛武拿名次的时候，我也是不但武艺出众，而且懂得对女孩子温存、也能解风情的翩翩少年郎。但是自从加入那家曾是我以为是我家的镖队，又遇到了那个教我解剖尸体的变态退役仵作，还有了那么多年的经历，我什么都变了我不求你原谅我，那不可能；也不原谅石秀，我也不原谅他。但是我只有选择和他上梁山了

和扈三娘一样郁闷的欧鹏：

王英放水了，被生擒过去，但他被说成是怜香惜玉，当然的确是。我也放水了，只不过没占三娘半点便宜，却给说成是被她战退

了；我枪法武艺究竟如何？你们可以去问问栾廷玉为什么怕费事而用了飞锤；可以去问问青州城碟上被杀倒的官兵；可以去问问庞万春暗算掉我的时候他自己冒了多少冷汗？

马麟和三娘对战的时候，我不知道是希望自己的好兄弟不要出事，还是希望她安然无恙。结果倒好，他们打了个平手呢。还有林教头对女性果然温柔，嘻嘻。

我被飞锤打伤，三娘被我们的林教头捉过来。她被宋大哥差人送上山，我也同路被车子载着上山将息。宋大哥关照我，叫我转告宋太

## Chapter_3

公，收这个女孩为干女儿。我想这下子她安全了？真是掩饰不住想笑。他们一定以为我怪怪的笑容是由于觉得宋大哥要这个女孩，其实我笑是因为觉得三娘安全了。

三娘答应了作宋太公的干女儿，但是她闷闷不乐。抬头不见低头见，一次我和她都起了个大早，大空地上迎面缓走而来，她问我，伤口还疼不疼？我

庆功宴上她答应了和王英的婚事。我觉得她很想哭。但是

王英喜欢三娘，最终成为了她的丈夫。我也喜欢上了三娘。可是，和她独处的、同被送上山的机会，她被反绑在马上默默无语，我失血很多没力气攀谈；看她被黑老哥灭了家门眼泪往肚里咽我却只能坐在对门口养伤吹风；看王英对她不错，我却只能在林冲、花荣、孙立他们的身后默默看她；最后她和王英一起死在睦州外，而我死在歙州外三娘，我爱你。

红十字协会会员邓飞：

其实我的眼睛因为一直担任红十字工作，鲜血看得太多而变红的，不是因为多吃人肉。我实在是喜欢奋勇搭救蒙难的同伴。我宣誓要为救援事业奋斗终身！

和杨林好久不见，居然差点认不出而兵刃相见。当他熟悉的嗓音响起那句看我结果那呆鸟的时候，我认出了他，也想笑了，因为，他的武艺虽然不太差，我的武艺也算不上一流，但是他是根本比不过我的。

我怀疑戴院长是不是个玻璃？一看到孟康白玉般的高个身体，就笑得色咪咪；一看到裴先生白白胖胖，又一边喝酒一边偷笑。

我想对我的搭档欧鹏说，你昨晚营帐里睡觉时，又在喊扈三娘的名字了。我是个嘴巴紧的人，我没有告诉王英，因为告诉了也没有用。我也没有告诉扈三娘，因为就算告诉了，也没有用。不过我先后

告诉了戴院长、裴老官、蒋先生、石勇、马麟、燕顺、杨林、孟康、天寿兄和宗旺老弟，他们却都说他们早就已经看出来了。原来，我是个笨蛋。

记得祝家庄外秦总管，我来也哎呀，他们还有挠钩

想起杭州城外索将军，我来也哎呀，那个石宝的马很快，刀更快

很想解释几个问题的燕顺：

第一，我一刀杀了那个刘夫人，王英这小子要和我火并，我想解释那个女人两面三刀，转面忘恩，蛇蝎心肠，你留了她，她改日必定会害了我们所有人。不过，被宋大哥和花老弟抢先说了。

第二，石勇转来宋家家书，宋大哥急着回家立马跑掉之后，花荣他们怪我为什么不留他一留？我想说，他恨不得立刻飞回家里，否则情愿找个死处，谁能拦他？但是，被石勇先说了。

第三，东昌府外，我马上使枪，对着这个枪法并不很强的张清，斗了没几个回合就遮拦不住，拨马就会，有人说我很滥。我承认我武艺不精，但是没有到很滥的地步。我本来擅长使把雁翎刀，王英和郑天寿知道我的手段，不算高但是比如说撑住黄信的七尺丧门剑二十个回合还是可以的。那阵子多练了枪法，从林教头的徒弟曹正他的弟弟那里学到了那么一点点回马枪的技巧，再加上听说张清的飞石厉害，看到他打伤了项充和李衮，所以我才只几个回合就逃走而想引诱他追来的。没想到他正面飞石打对手还不够，居然背后还用石子打我，其实，就是因为他觉得我才走五六个回合就败给他其中有水分呢。但是，我依然来不及解释。可还是宋大哥抢着说了一句张清飞石连打我一十五员大将，把我和后来其他那些人，比方雷横他们一起说到，也算是理解万岁了。呵呵，领导毕竟就是领导啊！有水平！！俺佩服！！！

第二部分 天津卷：人之常情（2）

豪放派音乐家马麟：

我的吹萧水平其实比铁笛水平更高，但是谁让燕青长的俊帅呢？

我的高音其实比乐和更厉害，但是谁让他长的秀气呢?

我还会铁琵琶，但是梁山上没有，水泊里当然更加没有了。

当年师傅不仅仅教会了我乐器，还教会了我双刀和拳脚。加上我从小的打架实战经验，我可以在这个不容易生存的世界里闯荡了。师傅在帮派仇杀中死了。我和几个小家伙都跑到湖北、淮南一带去了。我到过很多地方，见过许多人。邓飞真是义气，杨林天南地北都走遍，穆弘是深藏不露的高手，可是他弟弟是个绣花枕头，侯健针线活比女人还好，薛永太刚直，蒋敬兄真是儒雅而聪明，陶宗旺阿弟很纯朴，欧鹏兄弟忧郁而善良。但是都被江湖这个字眼染成了杀人不斩眼的好汉。

在祝家庄外，从欧鹏对扈三娘一开手的架势，我就觉得不对，虽然不像王英那么直露，但是绝对有问题。不过，我对战扈三娘的时候，什么都没想，她要向主帅杀来，我怎么办？也放水?

婚礼那天，我想我和王英才作了一年的兄弟，和欧鹏却是多少年出生入死了，所以，王英请我帮他们两口儿吹笛子，我装病没去。谁知欧鹏却还帮王英来请我，那么我就去演奏了

睦州城外，乌龙岭山侧，我中了白钦的标枪了，奄奄一息中看到燕顺也倒下了，然后我也断气了我不怕死，但是，我再也不能吹铁笛了

点评：这篇作文得零分，依我的经验，八成是阅卷老师从来就没看过《三国演义》，他肯定对作文里所写的人物一窍不通。因此，建议这位同学，如果下一次参加高考的时候，一定要写比通俗文学更通俗的作文，也许可能会得个高分。

人之常情

如果一个人被变态的考试害得不轻，精神就容易出问题，这是常识，也是人之常情。

连我们班最没学问的人都懂这个常识，但老师就是不懂。

为了应付高考，我连续做了三个月的恶梦。而且，我越来越发现我的身体在发生着一些变化，比如说，我的左手和右手有时候会互相打架，就像有什么深仇大恨似的。关于这个问题，我曾请教过医生，医生是个善良的人，他拍着我的肩膀语重心长地说，孩子，大人们如果婚姻不和谐了，就会打架闹离婚，这是人之常情；而你由于变态的高考压力，所以右手和左手会打架，这也是人之常情呐！

事实上，为了解决这个问题我曾费尽心机，我努力控制着我的情绪，或者有时候用一只手把另一只手给捆起来，就像一个警察看着一个犯人似的。可是这根本不起作用，反而把事情弄得更糟糕。就在我刚把另一只手捆好的时候，我的脸上竟结结实实地挨了一巴掌，如您所想，不是别人，正是我自己的一只手。这一个用得劲可真不小，我的眼前金星闪耀，我晕乎乎地站在原地一动不动，我的眼睛流出生泪来。这件事的发生原本对我没什么影响如果是在家里的话，但是，非常不凑巧的是，当时我竟坐在公车上。我的脸变得通红，人们都在看我，什么样的眼神都有，那滋味真叫人受不了，真想打开车窗跳下去得了。但最后还是忍住了，因为汽车正在立交桥上飞速行驶，相信任何人都不敢从行驶在立交桥上的车里跳出去，这是人之常情嘛！

回到家后，我憋了一肚子气，想着要出出气。可是，找不到出气的东西。也不知是中了哪门子邪了，不知不觉的，我的右拳竟砸在了电话上，电话的碎片当时就四下飞散了，那场面真够壮观的，把小妹吓得哇哇大哭起来。老妈赶进来一看，二话没说，手里的擀面棒子立马朝我飞来。我下意识地举起双手一挡，只听得当啷一声，低头一看，擀面棒竟成了两截。我不由得笑了两声，可这笑声绝不是出自我的内心我发誓！但已经来不及了，只见老妈的脸都绿了，用手指头指着我说，好小子，好小子啊！你等着，你等着！说着，竟返身回到厨房，不到三秒钟的工夫，只见老妈像旋风似的冲出厨房，手里多了一把明晃晃的菜刀。我一看不妙，这更年期老女人是要动真格的了，这可不好。我知道的，老妈生气可不是闹着玩的，我以前就见过跟我老

爸生气时竟一天没吃饭，倒是老爸吃了不少，吃得眼睛都瞪出来了，因为她在一边不停地给老爸夹菜，嘴里还念叨着不把你撑死我就不高兴，我不高兴我一不吃饭我就得饿死我老妈就这么阴险！所以我现在必须找机会冲出屋子，要不没准儿老妈手里的菜刀就跟我玩来了。

说时迟那时快，还没等我转身，老妈的菜刀就真的向我飞了过来。我大叫一起不好，来了个就地十八滚到了门口，刚站起来，我就感觉我的后背一凉。我想这下完了，一准儿是中刀了。待我回头看时，果不其然，那把冷冰冰的菜刀竟刺入了我的身体。其实，我倒没什么，习惯了，任何凶险的事情经历的多了，也就不怕了，这是人之常情。倒是老妈急了，她大叫一起还真中了！说着，竟在屋子里跳了起来，双手举在头顶，嘴巴里发出胜利的欢呼声。我气得差点儿没晕过去，这是我妈？对儿子就这样下毒手？！我一气之下，带着刀跑到了乡下姥姥家。

姥姥老了，走路都得扶着墙。但她老人家还是那么坚强，从来没有让人扶过。

倔！姥爷悄悄跟我说。

我嘿嘿地一笑。我转身的时候，姥爷发现了我背上的刀。

但是他却啥也没说。我知道，这是人之常情。因为，老妈是他的女儿，可我不是。

点评：同学，你耍呢？刀都进后背了，你难道真的就不感觉到一点疼疼的？如果你的回答的肯定的，那你肯定不是我们地球人！

更多精彩好书，更多原创手机电子书，请登陆奇书网--Www.Qisuu.Com